

标段编号： 2408-440305-04-01-344401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白石洲村消防提升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润晟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 第一章、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1.1、投标牵头人基本情况表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0896.056 万元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固定办公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文体中心 202 号（B 栋）十楼 1000 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曹世锋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刘春敬
企业资质情况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符合本工程施工资质类别及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施工资质时间	2024 年 9 月 14 日	备注	/

注：须随本表提交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提供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08130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推  
荐参考，具体信息请登录  
公示系统查验或使用电子  
营业执照软件扫码查验。



名称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曹世锋

成立日期 1988年04月12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文体中心202号（B栋）十楼1000号

##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说明：

- 本营业执照于2024年09月13日17时10分17秒由张英雄（证照管理系）留存（打印）。
- 数字签名：ADBFA1EA3281J/csk5y7C1L1HfZoJf/mesR045Tm\*EF+ZjJWg0CIPW7Kswfz20kMKNu6Lp988RJ7ZxvLHl64Z2ZT1WZsV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08月28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06666

企业名称: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0813Q

法定代表人: 曹世锋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文体中心202号(B栋)十楼1000号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08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14日



合同编号：马体 23-09 号

# 合 同 书

深圳市坤记实业有限公司



## 房屋租赁合同书

合同编号：马体 23-09 号

出租方（甲方）：深圳市坤记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艺园路 200 号 601 室

承租方（乙方）：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艺园路 202 号 10 层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合同内容如下：

第一条 甲方将坐落于深圳市南山区艺园路 202 号 10 层（以下简称“出租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

第二条 上述出租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sup>1075</sup>1100 平方米。 <sup>1625</sup>

第三条 乙方租用出租房屋的期限即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第四条 甲方将房屋租给乙方作为办公用途。

乙方若需将该出租房屋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的报批手续，经批准后方可按批准用途改变，并保证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规定。

第五条 甲方保证出租房屋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规定。

乙方保证在使用该出租房屋过程中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第六条 出租房屋的单位租金在租期内按建筑面积收取，建筑面积为 1100 平方米。具体收费情况如下：



2023年7月1日开始至2026年6月30日,房屋租金为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65元(大写:陆拾伍元整),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71500.00元(大写:柒万壹仟伍佰元整)。已上价格包含物业管理费每平方每月人民币6元。 1625 -4610 76110

乙方应于每月拾号之前向甲方交付当月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第一个月的租金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交给甲方。

第七条 甲方应于2023年9月1日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正式计租日是2023年9月1日。

甲方迟于前款时间交付出租房屋,免租期顺延,且乙方可要求将本合同租赁期限相应顺延。

第八条 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房产税、出租房屋所用土地的使用费、房屋租赁管理费;乙方负责支付自主经营所产生的税款、出租房屋的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含公共用电分摊的部分)、电损费、排污费、垃圾处理费等税费。

第九条 应当由乙方支付的上述税费,乙方应于收到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发出的缴费通知之日起2日内支付给甲方,并由甲方将该等费用转交给相应部门。

乙方应缴交的费用金额,以缴费通知单载明的金额为准。

甲方给乙方结算房租费用时,甲方提供正式发票。

第十条 本合同中乙方交纳的租赁保证金为人民币:壹拾叁万玖仟叁佰贰拾元整(RMB: 139320.00元)。

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甲方收取房屋租金及租赁保证金的银行资料: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留仙洞支行

开户名称：深圳市坤记实业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8110301013200670177

第十一条 乙方在使用出租房屋过程中，如非因乙方原因，出租房屋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防止缺陷的进一步扩大；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 7 日内进行维修或径直委托乙方代为维修；乙方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后不在上述约定的时间内履行维修义务的，经物业管理公司见证后乙方可代为维修。

发生特别紧急情况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应先行代为维修并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上述两款规定情形下发生的维修费用（包括乙方代为维修及因防止缺陷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未尽上述两款规定义务，未能及时通知或采取可能之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该（扩大）部分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二条 乙方应合理使用出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并不得利用出租房屋从事违法行为；对乙方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地产，甲方不得干扰或者妨碍。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出租房屋或其附属设施出现或发生妨碍安全、损坏或发生故障等情形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物业管理公司见证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相关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变出租房屋的主体结构

就本合同的其它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做出补充协议，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代表人:

乙



代表人: 王 子 礼

年 月 日

2022年9月1日

1.2、联合体成员基本情况表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润晟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688 万元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固定办公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社区松瑞路 2 号 809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蔡钦森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周志鹏
企业资质情况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符合本工程施工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施工资质时间	2021 年 1 月 19 日	备注	/

注：须随本表提交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提供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02MA55W1UJ4C



名称 深圳市润晨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秋森

成立日期 2021年01月19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社区松瑞路2号809

##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资质证书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499909

企业名称: 深圳市润晟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02MA55W1U4C

法定代表人: 蔡钦森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社区松瑞路2号809

有效期: 至 2026年06月28日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8日

房屋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809

深圳市卓越宏信实业有限公司

# 租赁合同书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社区松瑞路2号

2024年4月1日

深圳市卓越宏信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书

出租方（甲方）：\_\_\_\_\_ 深圳市卓越宏信实业有限公司 \_\_\_\_\_

证件号码：\_\_\_\_\_ / \_\_\_\_\_

地址：\_\_\_\_\_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社区松瑞路2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 \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 \_\_\_\_\_

电话：\_\_\_\_\_ / \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 深圳市润晟建设有限公司 \_\_\_\_\_

证件号码：\_\_\_\_\_ 91440802MA55W1UJ4C \_\_\_\_\_

地址：\_\_\_\_\_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社区松瑞路2号卓越宏信大厦 8 层 809 室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蔡钦森 \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440582198806270115 \_\_\_\_\_

电话：\_\_\_\_\_ 13480671675 \_\_\_\_\_

甲乙双方就乙方租赁甲方大厦内办公楼房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出租物、租赁期、租金、履约保证金

甲方将坐落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社区松瑞路2号卓越宏信大厦第8层第809号房出租给乙方，建筑面积1平方米，分摊公用建筑面积（电梯大堂、楼梯、走道等）1平方米，合计计租面积52平方米。

租期自2023年7月8日起，至2024年7月7日止。

1、乙方租赁办公楼的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1元，每月管理费1元，共计每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元；（大写：贰仟元整）；乙方应于每月5日前将当月租金和管理

费一次性交付甲方。甲方收取租金时向乙方开具收款收据。乙方若需税务发票，应支付相应租赁税款。

2、乙方租赁办公楼的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   /   元，共计每月管理费总额为人民币   /   元；  
(大写：   /   )，乙方在交纳租金 时应一并将每月管理费交付甲方。

3、乙方在本合同签订时向甲方交付第一个月的租金及管理费人民币   2000   元，另向甲方交付人民币   4000   元 (大写：   肆仟元整   ) 作为履约保证金。

4、租金递增：   /   年   /   月   /   日至   /   年   /   月   /   日增至每月每平方米   /   元，共计每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   元 (大写：   /   )。

## 第二条 电费

甲方为乙方安装分户电表，电费按   1+0.5   元/度收取 (如因供电部门电费上调或下调时，甲方按   /   元/度为基数上调或下调向乙方收取电费)。

前款费用交纳同房租交纳时间，由乙方按月将上一个月的电费与当月房租一并交付甲方。

## 第三条 履约保证金

乙方支付的保证金并非乙方预付的租金或其他费用，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甲方不得无故扣留，拒不退还。租赁期限届满 15 日内，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 (1) 乙方未对租赁房屋造成损坏或已经将损坏的房屋修复；
-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将租赁房屋 (包括附属设施) 交还给甲方；
- (3) 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地址办理工商注册的，已将工商注册地址迁移，并办理完毕法律及政府规定的其他手续。

## 第四条 税费

乙方租赁的房屋租赁税和经营活动依法应缴纳的各项税费，或当地政府部门规定应由乙方缴纳的各项杂费，由乙方向有关部门缴纳。

## 第五条 租赁房用途及装修

乙方租赁房用于办公室，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和用途，不得转租或出借第三人使用，不得从事非法活动和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活动，不得储存违禁物品和易燃易爆物品。乙方确须改变房屋结构或用途时，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协商处理好相关事宜；如违反本约定，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乙方承担恢复原状、消除影响的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或第三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乙方对租赁房的装修设计，材料选用，招牌字号的悬挂等应符合有关消防和安全规定，装修方案应报甲方备案，如有不当或构成隐患，甲方有权干预，乙方应在3日内进行调整、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因乙方不当装修、施工或其他原因，引发安全事故，造成双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赔偿相关方的经济损失。

## 第六条 出租房及配套设施的维修

甲方出租房屋建筑质量和水电、电梯、消防等配套设施应达到出租房屋要求。乙方使用过程中，因房屋建筑质量不合格导致乙方不能使用或严重影响乙方使用，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的进一步扩大，否则扩大部分的维修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果甲方不能在合理期限内履行维修义务的，乙方可以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若乙方未及时通知而擅自维修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室外公共设施如供水、供电设备、电梯、消防等设施，由甲方负责日常检查和维修，属室内部分，由乙方负责日常维护。

乙方对甲方出租房和配套设施应妥善管理和维护，因故意或过失造成出租房和配套设施损毁时，应负责在3日内完成修复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或赔偿损失。

## 第七条 中途退（收）房

租赁期间，双方不得借故解除合同，如甲方要收回房屋，须提前3个月通知乙方并获得乙方同意，同时须双倍返还乙方履约保证金；租赁期间乙方如欲中途退租，应提前3个月通知甲方，乙方在不欠甲方租金与其他费用情况下，方可撤离，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证金及相关费后生效。

(三) 双方约定以下通信地址为双方通知或文件送达的地址：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社区松瑞路2号2楼办公室

乙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红星社区松瑞路2号卓越宏信大厦 8 层 809 室

双方在收到对方的书面通知或文件时，应当签收。受送达人是甲方的，可由甲方的主要负责人或者负责收件的员工签收。受送达人是乙方的，应当由乙方本人签收；如乙方拒绝签收或直接送达乙方有困难的，甲方可以将相关通知或文件贴在本条款乙方确认的通信地址门口，并采用拍照方式记录送达过程，即视为送达。

甲方收款账户：

收款名称：杨鹏城

收款账号：622622 064912 8914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方：深圳市卓越宏信实业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承租方：

签约代表



## 第二章、投标人近 5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具体施工范围、工作内容	合同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日期	在建/竣工
1	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项目消防系统分包工程	消防工程	5138	2020 年 6 月	竣工
2	腾讯数码大厦消防工程	消防工程	6056.27	2018 年 12 月	竣工
3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三标段项目安装工程	消防工程	5935.54	2021 年 6 月 1 日	竣工
4	粤海置地大厦消防工程	消防工程	8157.8	2020 年 7 月 23 日	竣工
5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合同	消防工程	7955.22	2019 年 8 月	竣工

注 1：证明资料为合同原件扫描件（需体现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

注 2：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5 项。

2.1、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项目消防系统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8號新世界大廈第一期9樓  
9/F, New World Tower 1, 18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Tel: (852) 2131 0201  
傳真Fax: (852) 2131 0216  
www.nwcf.com.hk

档案编号: 0324-20/SZN-QH1/YC

邮递及电邮: z.jd@gdgzpa.com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文体中心202号（B栋）十楼1000号

梁宏伟先生

**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  
消防系统分包工程-中标通知书**

经考虑 贵司呈交上述工程之投标文件及随后往来函件之相关澄清及确认服务承诺，我司作为本项目之项目经理，现谨代表业主（业主方）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正式接受贵司（分包单位）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为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消防系统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的分包单位，并在业主方的见证下，以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名义与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签约。

**一、 工作范围及内容**

本分包单位必须按照合约图纸所示、招标文件及技术规范所载要求，提供「消防系统分包工程」的所有设备、材料与装置的供应、设计、制造、安装、测试、试运行和保养维修、以及与其他承包商的协调工作。工程必须经完全运行、测试、操作正常及得到当地有关政府机关接受及验收合格，并之后通过业主方的实际竣工验收为准（详见技术规范第一部分）。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建消验字（2022）第 0103 号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申请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一期建设工程（地址：深圳市前海桂湾片区听海大道与桂湾四路交汇处）消防验收（深圳市一窗综合服务受理平台业务号：S10000142206160002）。

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已依法取得消防设计审查合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文号：深应急消审字（2019）第 0047 号、深建消审字（2021）第 0306 号、深建消审字（2021）第 0585 号、深建消审字（2022）第 0272 号），工程概况：由 2#塔楼、2#裙房、地下一、二层局部、地下一层夹层部分区域和地下三、四层全部组成。地下一、二层和地下一层夹层使用功能为汽车库、设备用房和商业，地下三、四层为汽车库和设备用房，首层为办公大堂和商铺，二层为办公大堂、商铺和餐饮，三层为商铺、餐饮、文化活动室、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和办公大堂，三层夹层为设备转换层，四层为多功能厅（实际功能为办公），五层、十五层为避难层，六至十四、十六至二十五层为办公。建筑高度 118.05m，总建筑面积为 113183.34m<sup>2</sup>，属于超高层公共建筑。建筑设有室内外消火栓给水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大空间自动喷水灭火系统、高压细水雾灭火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和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

本次申报消防验收范围为上述《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对应的内容（地下一层 11 轴至 17 轴交 E 轴至 L 轴区域 B1-8 防火分区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建消验字（2022）第 0103 号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合同关键页

C1202005 2/2021

合同编号: G52-[2020]PDN合0005号

副本  
第一册, 共二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

深圳市

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项目

消防系统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业主**

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新世界中国地产有限公司或其关联公司

**建筑师**

利安顾问(中国)有限公司

**国内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迈进建筑工程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迈进建筑工程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务腾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深圳市  
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项目  
消防系统分包工程  
分包合同协议条款

本分包合同协议条款

于 2020 年 9 月 8 日由注册地点位于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的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在下文简称“总承包单位”）为一方与注册地点位于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文体中心 202 号（B 栋）十楼 1000 号 的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专业分包单位”）为另一方签订。

并由办事处设于中华人民共和国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的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下文简称“业主”）加签。

鉴于

1. 业主干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后续与总承包单位签订总承包合同（在下文简称“总承包合同”）拟兴建前海周大福金融大厦项目的整项工程（在下文简称“总承包工程”）。
2. 按总承包合同，总承包单位须将总承包工程中的专业分包工程分包予由业主推荐的专业分包单位，具体内容详列于本分包合同协议条款的分包合同范围中（下文简称“分包工程”）。
3. 专业分包单位在签订本合同前已经有合适的机会和时间去阅读、了解并明白总承包合同文件（或副本）中除了工程单价表内涉及具体报价外的全部内容。
4. 专业分包单位已经提供给总承包单位及业主一份附有全部标价的工程单价表及汇总表。

兹特此达成协议如下：

1. 按下述的报酬，专业分包单位应按照和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以及合同文件所说明或提及的工程进行施工，并同意在合同文件所指定的完工期内完成工程。
2. 本分包工程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仟壹佰叁拾捌万元整  
（小写RMB/¥ 51,380,000.00）（在下文简称“分包金额”）或根据上述合同条件指定的时间或方法所确定的其它金额。

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格为人民币（大写）肆仟柒佰壹拾叁万柒仟陆佰壹拾肆元陆角捌分（小写RMB/¥ 47,137,614.68）；增值税金额为（大写）肆佰贰拾肆万贰仟叁佰捌拾伍元叁角贰分（小写RMB/¥ 4,242,385.32）；

【上述合同价款不包括在履行合同约定服务时发生的代垫费（或报销费），根据中国相关法律规定，建设单位在中国向分包单位提供服务收取服务费（包括代垫费或报销费），应全额缴纳增值税，而建设单位同意全额支付。】

计算加账变更时，以下浮后的合同单价与建议单价（以专业分包单位确认的为准）两者中的的较低单价为准；

计算减账变更时，以下浮后的合同单价为准。

### 3. 分包合同范围

- (a) 本分包单位必须按照合约图纸所示、招标文件及技术规范所载要求，提供「消防系统分包工程」的所有设备、材料与装置的供应及制造、安装、测试、试运行和保养维修、以及与其他承包商的协调工作。工程必须经完全运行、测试、操作正常及得到当地有关政府机关接受及验收合格，并之后通过业主方的实际竣工验收为止（详见技术规范第一部分）。

专业分包单位进场后及展开工程前，专业分包单位须立刻全面检查在工地上已完成的工程的定位、标高等，若发现已完成工程有差异或错误，专业分包单位须立刻通知总承包单位，否则总承包单位不会考虑因差异或错误而有增加费用或工期的索偿。若专业分包单位未能遵从此规定，使得本工程任何项目若因此等差异或错误而错误地建造，则在总承包单位要求时，专业分包单位须自费予以拆除及重建。

## 6. 工期

(a) 工程开工及竣工日期如下:

i. 本分包工程开工日期: 2020年4月1日

ii. 总承包工程工期:

(i)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日

(ii) 预计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iii) 工程关键节点工期:

序号	关键节点及项目	关键节点日期	关键节点工期 (日历天)
1A	起期日	2019/12/01	0
1B	开工	2020/01/02	32
2	地下室结构封顶	2020/05/01	152
3	二期		
3.1	结构封顶(~118m)	2020/11/21	356
3.2	外墙围封	2021/01/30	426
3.3	成功申请消防验收	2021/07/18	595
3.4	竣工验收(合格)	2021/10/16	685
3.5	完成备案及工程整体移交	2021/12/31	761
4	二期		
4.1	结构封顶(~202m)	2021/03/04	459
4.2	外墙围封	2021/05/26	542
4.3	成功申请消防验收	2021/08/25	633
4.4	竣工验收(合格)	2021/11/01	701
4.5	完成备案及工程整体移交	2021/12/31	761

(b) 合同工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劳工假期、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及天气恶劣的日子。

若本工程因业主及政府有关部门引起本工程无法开工/停工, 工期影响在六个公历月内的, 工期相应顺延, 但承包单位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延期、窝工等费用索偿。

如分包单位未符合分包合同的规定, 引起分包工程的延迟, 业主有权向分包单位强制计取拖期违约赔偿金, 业主方根据本分包协议条款第 8

(b) 条执行。

分包合同协议条款

特此见证，订约双方于文首所述日期签立本协议：

签署人  
代表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工程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姓名：  
职位：



签署人  
代表专业分包单位：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姓名：  
职位：



签署人  
代表见证方：深圳天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姓名：  
职位：

2.2、腾讯数码大厦消防工程  
中标通知书

腾讯数码大厦  
之  
消防工程  
中选通知书

兹有关题述项目消防工程（以下简称“承包工程”）所进行之竞争性评估及随后竞争性评估过程来往文件中所作出之澄清，腾讯数码(深圳)有限公司（此后简称“建设单位”）决定委托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此后简称“承包单位”）为中选单位，及按下列条款签订正式承包工程合同并完成上述整个工程。

1. 合同总价

本合同为按竞争性评估文件固定总价包干方式，承包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仟零伍拾陆万贰仟柒佰陆拾壹元陆角陆分（RMB/¥ 60,562,761.66），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10%。

合同总价组成如下： (RMB/¥)

报价书总价	<u>61,113,332.22</u>
税改费率之金额调整	<u>550,750.56</u>
暂定金额项目总价	<u>0.00</u>
合计	<u>60,562,761.66</u>

税改费率之金额调整=原报价金额（不含暂定金额）/税改前包含的增值税费率（11%）\*税改后的增值税税率（10%）

以上税改之调整下浮率适用于清单、工程基本措施项目、消防工程的所有项目，下浮后的单价用于计算中期付款、变更及结算。

本合同属于按竞争性评估文件固定总价包干性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调整外，承包金额不会因人工、物料、机械、运输费用、税费、费率、公共事业收费、政府收费等的变动或法律、法规、政府红头文件的颁发及汇率、物价的波动等一切因素而引起的费用变化而调整，承包单位均已事先综合考虑并列入评估总价中，合同总价不会因上述原因而调整。

消防验收证明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建消验字（2024）第 0122 号

腾讯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4 年 06 月 11 日申请腾讯数码大厦（装饰装修）建设工程（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听海大道 5212 号）消防验收（业务号：S1000014240611000A）。

腾讯数码大厦建筑主体工程已消防验收合格（批文号为：深建消验字（2024）第 0097 号）。此次验收内容为腾讯数码大厦在深建消审字（2023）第 0411 号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中申报的室内装修工程。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一册,共两册  
合同编号: QH.CT-096

正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深圳市

之

腾讯数码大厦

消防工程

合同文件

业主/建设单位/甲方

腾讯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管理及建筑设计咨询顾问

利安顾问(中国)有限公司

交通顾问

弘达交通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外立面及总体平面设计顾问

Kohn Pedersen Fox Associates PC

估算师

务腾(中国)有限公司

设计院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顾问

迈进建筑工程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顾问

栢诚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单位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

腾讯数码大厦

消防工程

合同协议条款

本协议条款

于\_\_\_\_年\_\_月\_\_日由注册地址位于\_\_\_\_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科技  
中一路腾讯大厦36楼的腾讯数码(深圳)有限公司(在下文简称“建设单位”)为一  
方与注册地址位于\_\_\_\_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文体中心(B栋)十楼1000号  
的\_\_\_\_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在下文简称“承包单位”)为另一方签订。  
鉴于:

1. 建设单位拟于\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_\_\_\_兴建\_\_\_\_腾讯数码大厦消防工程  
(在下文简称“工程”),进行深化设计、供应、安装、测试、竣工验收、  
检查、维修及完成消防工程。
2. 承包单位已经提供给建设单位一份上述附有全部标价的工程量清单(该份工  
程量清单在下文简称“工程量清单”)。再鉴于工程量清单内开列的上述图  
纸(在下文简称“合同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已经由双方或双方的代表签字。

兹特此达成协议如下：

1. 按下述的报酬，承包单位应按照和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以及有关附加的合同条件为合同图纸所显示和承包单价表及上述合同条件所说明或提及的工程进行施工，并同意在合同条件所指定的完工期内完成工程。
2. 承包工程人民币含税总造价（大写）陆仟零伍拾陆万贰仟柒佰陆拾壹元陆角陆分（RMB 60,562,761.66 元）（税率 10 %）。以合同条件第14条约定的方式，在合同文件中并列之合同工期内承担并完成上述整个工程。上述承包金额已包括应由承包单位承担的各种费用和税费，本工程合同属于按竞争性评估文件总价包干性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调整外，承包金额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税金、政府收费等之升降而调整。亦不会因法律、法规、国家政策的变化而调整或变更。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建设单位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3. **建设单位/建设单位方代表**

合同协议条款和合同条件中的“建设单位”一词应指腾讯数码（深圳）有限公司或经建设单位授权在某一领域中能代表建设单位的其它人士，如上述建设单位方代表不再充任本合同的建设单位方代表时，则由建设单位指定的有关其它人士接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不能反对。

4. **设计院**

合同协议条款和合同条件中的“设计院”一词应指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或如设计院不再充任本合同的设计院时，则由建设单位指定的有关其它人士接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不能反对。

5. **监理单位**

合同协议条款和合同条件中的“监理单位”一词应指中海监理有限公司或如监理单位不再充任本合同的监理单位时，则由建设单位指定的有关其它人士接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不能反对。

兹证明双方签署如下：

建设单位：腾讯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务

见证人签署

姓名

职务

承包单位：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姓名

职务

见证人签署

姓名

职务

2.3、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三标段项目安装工程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编号：ZBTZS-2871

招标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工程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I标项目安装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 号		
中标范围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I标项目安装工程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		
承包方式	专业分包		
中标单位主要人员	法定代表人：梁宏伟 身份证号：410802197010222032 (法人或者负责人) 邮箱：324034@qq.com		
	项目负责人：杨鹏 身份证号：440306198705300496		
中标主要条件	中标价	<p>中标价款（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陆仟肆佰陆拾玖万柒仟肆佰捌拾元捌角，（¥（小写）64697480.8元）。注：双方约定本工程以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为基数下浮 7%，大写：百分之柒（给承包人下浮部分的税金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指承包人已向发包人优惠下浮后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且不含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费用），即分包人最终结算价=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1- 7%）-房租及水电费-其他应扣款。</p> <p>价格形式：费率下浮</p>	
	工期	<p>开工日期：具体以承包人指令为准</p> <p>竣工日期：具体以承包人指令为准</p>	
	质量标准	合格	
	履约保证金及合同签订	<p>本中标通知书作为分包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生效之日起七天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单位提供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有效凭证，并签订分包合同，否则招标单位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p>	
招标单位（单位印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备注：本中标通知书自招标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建消验字〔2023〕第 0126 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申请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 FG 书院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 号、深圳市一窗综合服务受理平台业务号：S10000142305240001）。

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已依法取得消防设计审查合格《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文号：深建消审字〔2021〕第 0355 号）。建筑概况：FG 书院地势西北高、东南低，由地下室及上部的 F 座书院、G 座书院、B 座博士楼组成（之间设有连廊连接），总建筑面积 66720.36 m<sup>2</sup>，其中：1、地下室 3 层，地下三层（局部设置）为生活泵房，地下二层（局部设置）为汽车库、研习坊及消防控制室（均可直通室外），地下一层为下沉广场、汽车库（设充电停车位）、宿舍、阶梯教室、报告厅、研习坊、健身房、超市、多功能房、厨房、餐厅（500 座）、消防水池及泵房、发电机房、变配电房等；2、F 栋为 12 层，建筑高度 45.4m，首层为架空、管理室、钢琴室等配套用房，二至十二层为宿舍（七层开始为退台设置），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3、G 栋为 10 层，建筑高度 49.7m，首层为宿舍、架空、管理用房、桌球室等配套用房，1.600m 标高设夹层为宿舍，二至十层为宿舍（三层开始为退台设置），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4、博士楼为 16 层，建筑高度 49.92m，首层为管理室、活动室等配套用房，以上各层为宿舍，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为一级，整体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给水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和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建消验字〔2023〕第 0126 号

本次消防验收范围为上述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意见书中对应的内容。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合同编号：港中大-F-2021007

C120210603021

#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合同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Ⅲ标项目安装工程)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2021年6月1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I标项目安装工程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I标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 号，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校园内。

## 二、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4006666；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有效期至：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三、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

1.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含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I标项目总包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系统工程（含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二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标消防弱电工程）、燃气工程、智能化工程（仅含埋管、桥架等）、联合调试费，技术措施费，施工措施费，竣工验收，售后服务（保养与维修），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具体以总包合同约定为准。

2. 分包工程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工程范围内的工人的组织、材料采购、装卸运输、保管、材料设备倒运吊装、材料检测、预留预埋、制作、安装、编制过程及竣工资料、成品保护、单机及联合调试、缺陷修复、竣工清理、完竣工验收、保修期内的保养维修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

纸、相关规范、技术要求及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

#### 四、工期、质量、安全要求

##### 1.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4月30日

计划完（竣）工日期：2023年6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10天。合同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工期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 2.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一次验收合格。

质量创优：确保取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鲁班奖或国家优质工程奖。

##### 3.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达到  省级安全文明工地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中建 CI 金奖要求（请勾选）。

#### 五、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陆仟肆佰陆拾玖万柒仟肆佰捌拾元捌角，（¥6497480.80 元）；签约合同价（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伍仟玖佰叁拾肆万壹仟玖佰玖拾叁元捌角柒分，（¥59355486.97 元）。

其中：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暂定伍佰叁拾肆万壹仟玖佰玖拾叁元捌角叁分（¥5341993.8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合同条款；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5. 分包人向承包人作出的各项承诺；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合同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倒顺序时间解释）。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协议书第三条约定的分包工程施工内容，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承担工程质量缺陷的连带责任。

3. 分包人承诺，合同及合同附件中的各项管理规定及制度均已完全理解并承诺严格执行。如有违反，愿按合同条款及管理规定的约定接受处罚。

4. 分包人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5. 分包人承诺，服从承包人生产和资金安排，按时足额的向作业人员发放工资，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承包人要求，不向承包人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分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 八、合同的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6月1日

2.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深业上城 T1 办公楼 48 楼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肆份，分包人执贰份。

**特别声明：**本合同为专业分包合同，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分供采购合同章（16），下同）方能有效。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有关合同性质的协议、经济往来函件（涉及工期延长、费用增加、质量降低等方面）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项目部印章签订的上述协议、函件等均无效。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  
上城 T1 办公楼 48 楼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鱼均  
罗达军

分包人：深华建城（深圳）股份有

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艺园  
路 202 号马家龙文体中心 B 栋 10 楼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6630099

传真：0755-86630022

电子邮箱：marketing@shenhuajs.com



2.4、粤海置地大厦消防工程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32016035018001

标段名称：粤海置地大厦消防工程

建设单位：粤海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8157.803381万元

中标工期：667天

项目经理(总监)：何良平



本工程于 2020-04-2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6-29



查验码：795186438639560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建消验字（2023）第 0210 号

广东粤海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申请粤海置地大厦建设工程（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东昌路与太白路交界处）消防验收（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受理业务号：S10000142308180001）。

工程总建筑面积 255308.47 m<sup>2</sup>，地下 4 层（地下一层局部设有夹层），地上主楼 62 层，建筑高度 293.2m，副楼 5 层。地下四层至地下一层为汽车库和设备用房，其中地下一层设有商业，地下二、三层设有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地下四层设库房（储存火灾危险性为丁戊类的黄金、珠宝物品），地下一层及夹层局部设有单车库，副楼一层至五层为商业，其中一层设有公交车首末站（不设置充电设施，不作为电动汽车过夜停放场所）；主楼一层和二层为大堂，二至五层为商业（与副楼之间采取防火墙和甲级防火门进行分隔），六层为架空，七层为六层架空上空和产业研发用房，八层为避难层，九层以上为产业研发用房（其中十九、三十、四十一、五十二层为避难层），属超高层公共建筑。装修范围：粤海置地大厦地上主楼首层至六十二层，副楼首层至五层，地下四层至地下一层（其中八、十九、三十、四十一、五十二层为避难层，不在本次装修范围内）商业及写字楼的公共走道、公共区域。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系统、泡沫-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建消验字（2023）第 0210 号

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三日



合同关键页

甲方合同编号：GDLD-2020-JSGC-AZ-008

乙方合同编号：

# 粤海置地大厦消防工程合同

发包人/甲方：粤海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 GDLD-2020-JSGC-AZ-008  
乙方合同编号:

# 粤海置地大厦消防 工程合同



发包人/甲方: 粤海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年7月23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粤海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粤海置地大厦消防工程（下称本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粤海置地大厦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布心。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次开发用地为 H409-0011 地块，项目名称为粤海置地大厦，基地规划总用地面积 16043.79 m<sup>2</sup>，用地性质为新型产业用地（M0）。基地拟建 1 栋 62 层（裙楼 5 层）的办公综合体塔楼，另设 4 层地下室（局部设一层夹层）。项目主要功能为产业研发用房（含创新型产业用房）和产业配套商业，另外在本地块配建一个公交首末站。

产业研发用房主楼共 62 层，建筑高度 292.4 米，首层为产业研发用房南入口大堂，局部 2 层通高，二层为穿梭电梯厅，六层及以上为产业研发用房（含创新型产业用房），其中 8、19、30、41、52 层为避难层和设备层，31、32 层为空中大堂层和会议层。产业配套商业裙楼共有五层，建筑高度 32.2m，为产业配套商业，主要功能为产业配套商业、餐饮和健身。公交首末站位于首层架空层，建筑面积 3200 m<sup>2</sup>。地下层共 4 层，局部设夹层，地下一层为地下商业、卸货区和设备用房，局部设夹层做自行车库，地下二至四层为共用停车库和设备用房，停车数量 798 辆，地下四层局部设有地下商业。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54895.81 m<sup>2</sup>，其中地上 197305.91 m<sup>2</sup>，地下 57589.9 m<sup>2</sup>，其中产业研发用房 149840 m<sup>2</sup>（含创新型产业用房 12050 m<sup>2</sup>、物业服务用房 423 m<sup>2</sup>）、产业配套商业 37460 m<sup>2</sup>（含消防控制室 62.33 m<sup>2</sup>）、地下商业 9000 m<sup>2</sup>，公交首末站 3200 m<sup>2</sup>。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地下室、裙楼及塔楼的消防工程及其他零星工程等，详见合同及其附件、图纸、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需要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	--------------------------	--------	--------------------------

5. 上述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人应根据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全面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承包人有责任现场踏勘，细阅合同图纸及工程技术要求，务求对所有施工工程的所有内容做到完全理解和熟悉。此外承包人还须负责与本合同工程施工有关的环境清理、市容维护、交通、噪音、民扰调停及垃圾清理外运等工作。

#### 四、合同工期

1. 本合同工期：667日历天。

2. 暂定开工日期：2020年8月15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工程师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约定的开工时间为准）。

3. 暂定竣工日期：2022年6月13日，并在竣工验收合格后10日内完成移交。

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各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道路施工影响等不利因素（不可抗力及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承包人不得以上述因素申请工期的延长。承包人在规定的工期内完成本工程是非常重要的合同条件，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工程不能在规定的竣工日期前或各相应的节点工期内完工，发包人可发出指令，要求承包人更改其施工程序或采取其它方法使本工程能如期完成，承包人须无偿地执行有关指令。此等指令并不能免除或减轻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发生的赶工费用全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会给予任何补偿，但承包人不得因采取赶工措施而降低工程质量标准。

4. 若开工日期提前或顺延的，本工程的竣工日期相应调整，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向发包人提出费用索赔或其他任何经济补偿。

#### 五、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设计图纸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达到100%合格，粤海置地大厦工程质量整体标准：配合总承包人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

#### 六、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暂定合同价款（大写）：捌仟壹佰伍拾柒万捌仟零叁拾叁元捌角壹分

（小写）：81578033.81元

（不含9%增值税总额为（小写）：74842232.85元，9%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小写）：6735800.96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包含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中取费文件的应纳税费）暂定合同价款为（小写）：1172139.42。

项目单价：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有关项目现场的资料，仅供承包人设计和报价时参考，承包人已仔细研究有关资料，并了解场地附近的有关情况，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已包含了实际施工中可能发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情况与踏勘结果的差距；工程施工对附近场地、建筑物、构筑物的影响和处理影响所发生的费用；各种违约处理和行政处罚包括对本合同工程施工方工程施工手续不全的违约处理和行政处罚；物价调整；政策变化等（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2. 承包人在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核对合同图纸，并深刻消化、领会和接受了合同图纸的设计意图。合同文件中（含合同图纸之间、合同图纸与标准、规范及工程技术要求之间或合同文件之间）如有矛盾、缺陷或错误之处，应理解为矛盾、缺陷或错误之处的解决已综合考虑在合同价款和工期内。

3.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款及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内，由承包人自行向税务等部门缴纳，发包人不负代付代缴义务。但发包人认为有必要代付代缴时，有权从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费用中予以扣除代付代缴的费用。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7月2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及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粤海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布心支行

账 号：774465894314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349794798Y

承包人(盖章)：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  
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文  
体中心202号(B栋)十  
楼1000号

法定代表人：梁宏伟

或其授权代表

人

电 话：0755-25941379

传 真：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账 号：63217936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90813Q

2.5、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合同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6044008001

标段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消防设施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7955.227921万元

中标工期：700

项目经理(总监)：刘春柱



本工程于 2019-05-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7-18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of the Shenzhen Residential Engineering Management Station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is stamped over the signature area. The seal contains the station's name and a star in the center.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is written over the seal.

查验码：833574721650918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设计

工程站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美芝

各在署盖齐修修

许华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

验收时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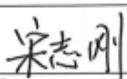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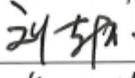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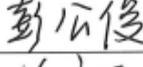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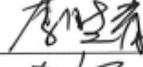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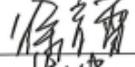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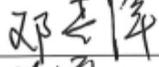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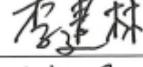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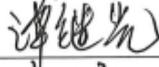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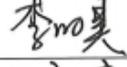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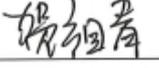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常路猪婆山区域
建筑面积	101075.61m <sup>2</sup>	工程造价	68873.746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8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001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时期	2018-11-01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B144043047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121002554
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131092953
承建单位 (土建)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131092953
承建单位 (机电安装)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D231513543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D244011660
承建单位 (消防设施)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D244006666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E133000815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专业工程师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上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上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上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负责人	
	上海安装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上海安装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上海安装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员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员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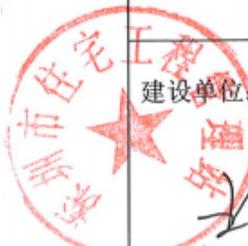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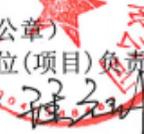
A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8#理工组团)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公常路猪婆山区域,总建筑面积101075.61m<sup>2</sup>,总建筑高度为48.26m。地下一层主要为汽车库、试验室、卫星总装综合测试间、设备用房;半地下层为汽车库、试验室、卫星总装综合测试间上空、设备用房;地上8层均为实验室、办公等教学用房。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竣工验收合格

竣工图

### 第三章、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姓名	刘毅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年8月
学历	本科	学位	/	所学专业	电气工程
职务	项目经理	何专业何职称		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4201528967	
项目经理近 5 年负责的同类工程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具体施工范围、工作内容	合同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日期	在建/竣工
1	佳兆业广州南沙悦璟花园（悦江府）项目消防工程	消防工程	105.58 元	2021-01-10	竣工
2	佛山五八科创小镇一期消防工程	消防工程	20.17 元	2021-01-10	竣工
3	小榄镇阳光美加花园二期消防及给排水工程	消防工程	650 万元	2007/7	竣工
4	小榄镇华帝工业园消防及给排水工程	消防工程	1100 万元	2006/7	竣工
5	中山市名树园项目（景观分项）	消防工程	120 万元	2009/5	竣工

注 1：证明资料为合同原件扫描件（需体现项目经理姓名、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可提供业主证明。）、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

注 2：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5 项。

附件 3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消防）

工程名称： 五八科创小镇

验收日期： 2021年9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佛山五八科创园建设有限公司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



工程名称	五八科创小镇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山根经济联合社工业区		
建筑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内部装修		
建筑面积	49788.92 平方米	工程造价	170 万元
建筑高度	3#：40 米，4-12#：23.9 米，14#：6 米	建筑层数	3#：7 层，4#-12#：4 层，12#地下室：1 层，14#：1 层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如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的编号	2020-440605-35-03-006201-000		
建设单位	佛山五八众创程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蔡玉声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结构工程师
设计单位	佛山市德路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	冯新婷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单位	佛山德路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注册号	13000027-S019
总包单位	佛山市南海联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何宝珊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承建单位(土建)		项目负责人	崔永良
承建单位(装修)		项目负责人	/
承建单位(消防设施)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毅
监理单位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彭春艳
技术服务单位	施工过程中消防设施检测(如有)	项目负责人	/
竣工消防检测(如有)	广东三安设计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乔济
工程完成情况	各相关责任主体已完成工程设计与合同所约定的内容。		

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含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本工程已具备有完整的工程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含涉及消防的建筑材料、建筑构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对工程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情况	本工程涉及消防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	
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等内容检测情况	本工程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经消防设施检测技术服务单位检测合格。	
验收组成员情况	单位	成员名单
	建设单位	黎玉芹 身份证号码: 522129198110181016
	设计单位 1	周剑婷 身份证号码: 440681198508302042
	设计单位 2	/ 身份证号码: /
	总承包单位	崔允泉 身份证号码: 440682197512212519
	土建施工单位	/ 身份证号码: /
	装修施工单位	/ 身份证号码: /
	消防设施施工单位	刘毅 身份证号码: 422301197108291212
	监理单位	彭春艳 身份证号码: 432901198101185141
	技术	施工中消防设施检测(如有)
服务	竣工消防设施检测(如有)	乔涛 身份证号码: 230123198607182074
机构		
验收组组长	黎玉芹 身份证号码: 522129198110181016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表

编号:

工程名称: 五八科创小镇(一期)

申请日期: 2021年9月7日

建设单位		佛山五八众创园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乐平	联系电话	18028151333				
工程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山根经济社工业区		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装饰装修、改变用途、建筑保温)						
工程投资额(万元)		170		总建筑面积(m <sup>2</sup> )		49788.92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移动电话和座机)						
建设单位	佛山五八众创园科技有限公司	/	陈乐平 44152219601018003X	黎玉芹 522129198110181016	13380501018						
设计单位	佛山市顺德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陈霖峰 440106196509281873	周婷婷 440681198509102042	13928282609						
施工单位	佛山市南海联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	余昂沃 440682199905133239	崔允泉 440682197512212519	13923217138						
监理单位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一级	梁宏伟 410802197010222032	刘毅 422301197108291212	18038745573						
技术服务机构	广东德安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临时一级	钟伟才 445323198601242130	乔涛 230123198607182074	020-36180347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号、批准开工报告编号或证明文件编号(依法需办理的)		440605202009140301-04 440605202009140401-04 440605202009140501-04 440605202009140601-04 440605202009140701-04 440605202009140901-04 440605202009140801-04 440605202009141001-04 440605202009141101-04 440605202009141201-04 440605202009141301-04			制证日期		2020-9-14				
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使用性质	耐火等级	层数		高度(m)	长度(m)	占地面积(m <sup>2</sup> )	建筑面积(m <sup>2</sup> )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五八科创小镇3#厂房	框架	厂房	二级	7	-	40	47.2	1057.28	7436.08	-	
五八科创小镇4#厂房	框架	厂房	二级	4	-	23.9	55.6	1288.72	5154.88	-	
五八科创小镇5#厂房	框架	厂房	二级	4	-	23.9	55.6	1288.72	5154.88	-	
五八科创小镇6#厂房	框架	厂房	二级	4	-	23.9	55.6	1213.96	4855.84	-	
五八科创小镇7#厂房	框架	厂房	二级	4	-	23.9	55.6	1213.96	4855.84	-	
五八科创小镇8#厂房	框架	厂房	二级	4	-	23.9	55.6	1213.96	4855.84	-	
五八科创小镇9#厂房	框架	厂房	二级	4	-	23.9	55.6	1213.96	4855.84	-	
五八科创小镇10#厂房	框架	厂房	二级	4	-	23.9	55.6	989.68	3958.72	-	
五八科创小镇11#厂房	框架	厂房	二级	4	-	23.9	55.6	989.68	3958.72	-	
五八科创小镇12#厂房	框架	厂房	二级	4	1	23.9	30.4	924.16	3696.64	657.24	
五八科创小镇14#厂房	框架	厂房	二级	1	-	6	26.8	348.4	348.40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装修部位		<input type="checkbox"/> 顶棚 <input type="checkbox"/>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隔断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家具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织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装修面积(m <sup>2</sup> )					装修所在层数				
<input type="checkbox"/> 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原有用途		厂房		



### 工程质量评定（消防）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经审查符合要 11 项 实体经核定符合要 1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邻近建筑状况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经审查符合要 项 实体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消防车道、扑救场地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经审查符合要 2 项 实体经核定符合要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火间距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经审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经核定符合要 1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排水	合格	共 6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65 项 经核定符合要 65 项	共 65 项, 其中: 资料经审查符合要 65 项 实体经核定符合要 65 项	共 6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防火分区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经审查符合要 1 项 实体经核定符合要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疏散宽度计算依据、疏散距离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8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经审查符合要 18 项 实体经核定符合要 18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空调通风及防排烟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经审查符合要 项 实体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3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39 项 经核定符合要 39 项	共 39 项, 其中: 资料经审查符合要 39 项 实体经核定符合要 39 项	共 3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9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经审查符合要 项 实体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保温	材料类别	□A □B1 □B2	保温所在层数	/
	保温部位		保温材料	/

(背面有正文)

<b>施工过程中消防设施检测情况 (如有)</b>	
技术服务机构 (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b>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情况及意见</b>	
<p>一、基本情况</p> <p>我方已组织设计、施工等参建单位竣工验收,重点对平面布置、防火间距、建筑防火、消防设施等进行自查,符合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和相关规范要求,施工质量良好,满足规范要求,该工程验收合格,同意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 (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_____ 2021年9月7日</p>	
<p>二、符合消防工程技术标准的设计文件实施情况</p> <p>本项目设计单位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进行设计,编制符合要求的消防设计文件,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在设计文件中选用合格的消防产品和具有防火性能要求的材料,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经检验合格,同意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设计单位 (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_____ 2021年9月7日</p>	
<p>三、工程监理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监理单位 (印章):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_____ 2021年 9月 日</p>	
<p>四、工程施工情况</p> <p>消防施工单位按照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以及经消防设计审查合格、满足工程需要的消防设计文件组织施工,始终严格按照国家强制性标准、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和消防设计进行施工,强化质量管理,使用符合消防设计要求的、施工技术标准 and 合同约定检验合格的消防产品,施工进度满足工期要求,施工质量验收合格,同意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施工总承包单位 (印章): 项目经理签名: _____ 2021年9月 7日</p>	
<p>五、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情况</p> <p>本项目消防设施检测单位在项目施工完毕后,积极组织检测,到现场进行消防设施性能、系统功能联调联试检测,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与施工单位进行有效沟通,经检测,消防设施和各消防联动系统检测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技术服务机构 (印章): 负责人签名: _____ 2021年9月7日</p>	
备注:	

## 中标通知书

广东德苑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20年8月21 (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 远大美域S1高层住宅(一期)8#楼、9#楼、10#楼、地下室及商业1园林景观及小市政工程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包括按招标文件规定后续产生的构成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全部内容) 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

固定不含税中标价: 6,408,825.32 元 (大写: 【陆佰肆拾万捌仟捌佰贰拾伍元叁角两分】)。

含税中标价: 6,985,619.60 元 (大写: 【陆佰玖拾捌万伍仟陆佰壹拾玖元陆角】)

增值税税率: 9.00%

增值税税额: 576,794.28 元 (大写: 【伍拾柒万陆仟柒佰玖拾肆元贰角捌分】)

工期: 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合同约定为准。

工程质量: 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及全部附件约定的标准。

项目经理: 刘毅 (姓名), 身份证号: 42230119710829121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同时到 (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合同, 并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 1.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在合同签订之前, 本中标通知书连同招标议标期间的往来函件及招投标文件作为我司与贵司之间的执行文件, 对双方均具约束力。

特此通知。

附: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  (盖章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2020 年 10 月 23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民众镇环镇路路段路灯安装及5年管养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中山市民众镇新平新路、接源路、锦群路

承包单位：广东捷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17年9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竣工验收证书

第 1 页 共 2 页码

市政施管—5

工程名称	民众镇环镇路路段路灯安装及 5 年管养采购项目	工程地点	民众镇新平新路、接源路、锦群路
建设规模	¥2265863.9 元。路灯采购及安装部分 1753030.05 元,管养部分 512833.85 元 (5 年管养费用)。	结构类型	路灯工程
建设单位	中山市民众镇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开工日期	2017 年 1 月 20 日
勘察单位		竣工日期	2017 年 3 月 10 日
设计单位	中山市凯健电力设施设计有限公司	工期	50 个日历天
承包单位	广东捷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2265863.9 元
监理单位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造价	
质监机构		安监机构	

验收范围及数量:

	6 米灯杆 (套)	8 米灯杆 (套)	12 米灯杆 (套)	150W 高光效钠灯具(套)	250W 高光效钠灯具 (套)	路灯控制箱 (套)
新平新路	1	41	/	42	/	2
接源路	2	96	5	98	10	4
锦群路	13	110	2	123	5	4
合计	16	247	7	263	15	10

以及相应的线管、电缆、接地极、路面砼等工程量,详见结算工程量清单及竣工图。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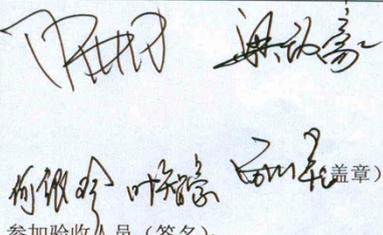


对工程质量评价:

按招标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交付使用。

竣工验收组长 (签名): *李于胜* 2017年9月30日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p>承包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i>刘彦波</i> 2017年9月30日	<p>勘察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p>设计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i>李于胜</i> 2017年9月30日	<p>建设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i>李于胜</i> 2017年9月30日
<p>监理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i>张俊</i> 2017年9月30日	<p>邀请单位</p>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i>叶裕</i> 2017年9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中山市城区 2011 年春节灯饰（第一批）设置工程

工程地点：中山市城区

承包单位：中山市捷安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11 年 04 月 09 日

## 竣工验收证书

第 1 页 共 2 页码

市政施管—5

工程名称	中山市城区 2011 年春节灯饰 (第一批) 设置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城区
建设规模	3619000.83 元	结构类型	
建设单位	中山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	开工日期	2011 年 01 月 01 日
勘察单位		竣工日期	2011 年 01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中山市第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期	20 天
承包单位	中山市捷安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3619000.83 元
监理单位	北京中联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分公司	施工造价	3619000.83 元
质监机构		安监机构	

验收范围及数量:

## 一、中山路四座天桥 LED 照明灯饰

1、悦来南天桥 2、方基涌天桥照明 3、沙岗立交桥 4、西郊天桥

## 二、逸仙湖公园、名树园、兴中园等 13 处花灯组安装

1、百尺竿头节节高花灯组 2、年年有鱼花灯组 3、大拜年花灯组 4、欢乐海豚花灯组  
 5、中华奋进花灯组 6、财神赐福花灯组 7、筑巢引凤花灯组 8、和谐进步花灯组  
 9、七彩蘑菇花灯组 10、春天的故事花灯组 11、辉煌历程花灯组 12、福满万家花灯组  
 13、百鸟齐放花灯组。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工程质量评价:

经现场验收,符合相关规范,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竣工验收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p>承包单位</p>	 <p>(盖章)</p> <p>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刘毅 熊江</p> <p>2011年4月9日</p>	<p>勘察单位</p>	<p>(盖章)</p> <p>参加验收人员(签名):</p> <p>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p>	 <p>(盖章)</p> <p>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李洪波</p> <p>2011年4月 日</p>	<p>建设单位</p>	 <p>(盖章)</p> <p>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陈和洛</p> <p>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p>	 <p>(盖章)</p> <p>参加验收人员(签名):</p> <p>年 月 日</p>	<p>邀请单位</p>	<p>(盖章)</p> <p>参加验收人员(签名):</p> <p>年 月 日</p>

中山市古镇富都花园商住小区智能化系统工程（二期）  
中标通知书

广东捷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又 201700005183

中山市古镇曹二镇富都花园商住小区智能化系统工程（二期），招标申请号 2016419503。我单位委托中国远东国际招标公司招标，经 2017 年 01 月 19 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在 2017 年 03 月 15 日前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中山市古镇富都花园商住小区智能化系统工程（二期）	建设单位	中山市古镇曹二镇富都花园商住小区智能化系统工程（二期）
建设地点	中山市古镇曹二镇富都花园商住小区	建设地点	中山市古镇曹二镇富都花园商住小区
建设规模	/（/）	结构类型	/
承包形式	总价包干	幢数	/
工程内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中山市古镇曹二镇富都花园商住小区智能化系统工程（二期），古镇富都商住小区（二期）由 4 幢住宅楼组成，共有住房 292 套。小区设有 2 层地下车库和 2 个地下车库出入口。本项目智能化系统工程包括以下 9 个系统：楼宇彩色半数字化可视对讲系统、彩色周路监控系统、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背景音乐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周界报警系统、机房建设及防雷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工期为 60 个日历天。		
中标价	大写：贰佰贰拾壹万伍仟元零伍分 小写：¥2,215,000.05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124,004.07 元)		
完工时间	60 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本通知书一式柒份：建设单位 1 份，建设主管部门 1 份，中标单位 1 份，市招标投标办 1 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份，镇招代理 1 份，镇招代理 1 份。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1	刘毅	男	注册建造师			00404587	
2	刘冠川	男	劳务员			441161130000621	
3	邓裕琳	男	施工员			1202A3067	
4	王培林	男	施工员			1202A3054	
5	郭现	男	机械员			1535E1525	
6	黄琼琼	女	资料员			1535F2828	
7	黄琼玲	女	质量员			1535B3653	
8	张堂武	男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18387	
9	黄健开	男	安全员			粤建安 C(2006)0002464 (换证)	

联系人：张媛媛  
联系电话：137027999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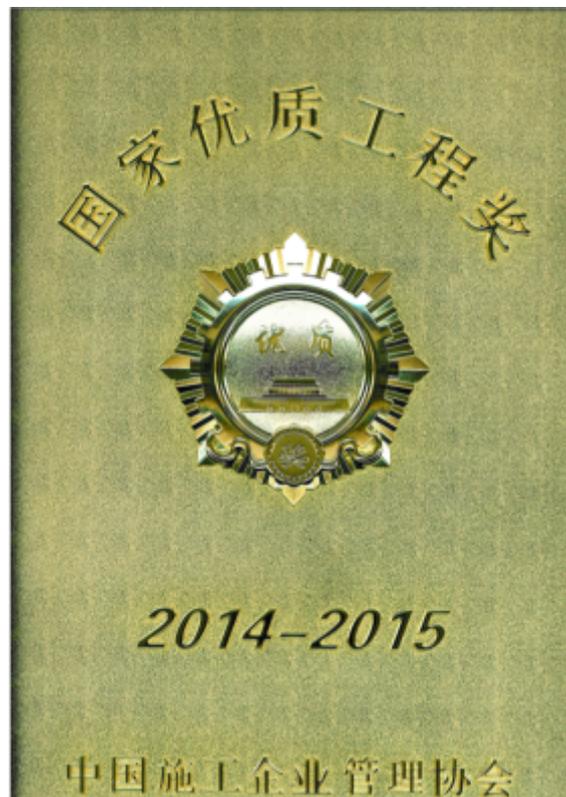
#### 第四章、投标人近 5 年内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奖名称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1	东莞长安万达广场项目大商业消防工程分包合同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15.11.18
2	申蓝宝邸住宅小区一期八栋(1栋、2栋、17栋、18栋、19栋、20栋、21栋、22栋)	湛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湛江市建筑业协会	2018.5.20
3	华润万象天地	“2019-2020 年度第一批中国安装之星”	中国安装协会	2020
4	深圳电视中心消防工程	深圳市优质专业工程奖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05.11
5	建安大厦项目	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19.12月
6	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19.2
7	/	十大消防工程企业	慧聪消防网	2019.10.15
8	/	全国消防机电行业质量领先品牌证书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2018年9月
9	/	中国消防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	中国消防协会	2014.08.31
10	宝安国际机场卫星厅	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	中国安装协会	2023.01
11	汉京金融中心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国优	2023.02
12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	119 消防奖(2018-2013)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2023.06

注 1: 证明材料为: 获奖证书(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名称、企业主体、获奖时间等)和获奖证明材料(若有)等扫描件, 原件备查;

注 2: 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 获奖情况将不予认可。

#### 4.1、东莞长安万达广场项目大商业消防工程分包项目—国家优质工程



正本

# 东莞长安万达广场项目大商业消防 工程分包合同

编号：DGCA-GC-ZB-043

东莞长安万达广场有限公司

2012年9月

##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总承包商：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分包商：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业主：东莞长安万达广场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总承包商承包范围包括分包工程即东莞长安万达广场大商业消防分包工程，并已接受分包商为承担该项分包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保修责任而提交的投标文件，兹就以下事项达成本分包合同协议书。

###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长安万达广场大商业消防分包工程（下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莞长路西侧，东门路南侧，霄边大街东侧，下洋路北侧

工程内容：东莞长安万达广场大商业部份的消防工程

### 第二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 1) 分包合同协议书
- 2) 分包合同专用条款
- 3) 分包合同通用条款
- 4) 业主及其实际控制人（包括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和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制定的施工安全管理制度及标准
- 5) 分包合同附件
- 6) 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 7) 合同图纸
- 8) 工程量清单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优先解释和执行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

### 第三条 合同工程范围

详见《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

#### 第四条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77 个日历天。

开工日期： 暂定 2012 年 9 月 30 日。

完工日期： 暂定 2013 年 2 月 4 日。

消防验收完成日期： 暂定 2013 年 2 月 28 日。

竣工日期： 暂定 2013 年 3 月 25 日（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本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业主或总承包商发出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

具体要求详见《分包合同专用条款》第 18.1 条及《分包合同通用条款》第 18 条。

#### 第五条 业主代表： 蔡举文

总承包商项目经理： 罗资奇

分包商项目经理： 张铁宝

#### 第六条 质量标准

质量等级： 合格。

#### 第七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为（下称“合同价款”）为：

金额（大写）：人民币 贰仟壹佰万 元整（小写：¥： 21000000.00 元）。

其中措施费为：金额（大写）：人民币 叁佰叁拾柒万 元整（小写：¥： 3370000.00 元）。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费用为：金额（大写）：人民币 壹仟柒佰陆拾叁万 元整（小写：¥： 17630000.00 元）。

第八条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分包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九条 分包商特此立约向总承包商保证，在各方面均遵照分包合同的规定进行本工程的施工及竣工并承担保修责任。

第十条 合同双方特此同意，总承包商将委托业主直接与分包商就本工程进行结算，总承包商认可该结算结果并给予必要的配合。

第十一条 分包商明确，本合同所述合同工期为绝对工期，是分包商在充分考虑政府对施

工期。双方明确，除非业主及总承包商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不可抗力原因除外）予以延期。

第十二条 仲裁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按照该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该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具有最终约束力。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2年9月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总承包：

(公章)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普程印同

或委托代理人：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分包商：

(公章)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林宝燕

职务：

联系电话：

18902282119

传真：

业主兹此确认并同意 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为东莞长安万达广场大商业消防分包工程的分包商。

业主在本分包合同协议书上签字、盖章仅表明业主知晓并同意分包商承揽本工程，并无其他任何含义；亦不会导致业主承担任何责任或不利后果。总承包商和分包商对此均已了解并同意。

业 主：

(公章)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职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4.2、申蓝宝邸住宅小区一期八栋（1栋、2栋、17栋、18栋、19栋、20栋、21栋、22栋）---湛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申蓝宝邸住宅小区（南区）消防工程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申蓝宝邸住宅小区（南区）±0 以上标段消防工程

2、工程地点：湛江市海东新区

3、工程内容：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图纸、资料及有关文件，承包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内消火栓系统、室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含消防联动、应急广播、消防电话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通风防排烟系统、防火卷帘、气体灭火系统、灭火器配置等系统、所有消防施工图纸的优化设计、报建、施工、调试、检测、验收及保修等并通过湛江市消防部门验收、其他招标人认为由投标人完成对本项目更为有利的工程以及施工过程中对其他专业承包人的配合、协调等完成本项目施工的所有工作以及按本工程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其他施工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工程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各种措施。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括的内容。

范围：±0 以上标段（不含消防控制中心）；地上部分包括但不限于（1#、2#、19#、20#、21#、22#、13#楼 7 栋塔楼及售楼部、商业裙楼 S1、S2；15#、16#、17#、18#楼 4 栋塔楼及文化活动中心、居委会、物业、开闭所、托老所、老年服务、公厕；3#、5#、6#、7#、8#、9#楼 6 栋塔楼及商业裙楼 S3、S5、S6；10#、11#、12#、23#、25#、26#楼 6 栋塔楼及商业裙楼 S7）。

4、工程规模：\_\_\_\_\_。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二、工程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承包范围：申蓝宝邸住宅小区（南区）±0以上标段（不含消防控制中心）消防工程施工承包，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括的内容。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图纸、资料及有关文件，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1、消火栓系统工程：包括消火栓泵、消火栓箱、消防水箱、消火栓、消火栓管道及支架、阀部件等的安装。移动灭火器设备配置。

2.1.2、喷淋系统工程：包括自动喷淋喷淋泵、雨淋阀及湿式报警阀组、喷淋管道及支吊架、喷头及阀门部件、水流指示器等安装。

2.1.3、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工程：包括自动报警控制系统（不含消防控制中心）设备的安装，火灾报警及消防广播通信的管线供应安装及感烟、感温探测器、手报、广播、消防电话等末端设备的安装。消防设备的实时监控、操作及火灾报警、故障反馈智能弱电控制系统。

2.1.4、外部管网不包括在本合同范围内。

2.1.5、加压送风系统：包括所有防烟楼梯间、合用前室的加压送风系统工程，具体包含加压风机、正压风口、阀门、镀锌风管等的供应及安装。

2.1.6、防排烟系统控制线路、风机控制线路：其中消防设备所需强电部分由土建总包单位从变电室负责施工至配电室配电柜（箱）进线，即电源土建总包单位负责，配电柜（箱）下端出线以后所有的回路及设备安装均由分包负责。

2.1.7、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工程：包括电气火灾监控系统设备的安装，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的管线供应安装及电气火灾报警探测器等末端设备的安装。

2.1.8、包括已安装完毕有关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检查、调整、调试、业主验收、第三方检测。直至政府主管单位验收所需一切相关物料、配件、人工（含报验费用）以及消防检测所发生的费用。

2.1.9、包括所有消防施工图纸的优化设计、报建、施工、调试、检测、验收及保修等并通过湛江市消防部门验收。

2.1.10、施工过程中的配合、管理、协调：对发包人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以及直接供应的材料设备在施工过程中进行配合、管理、协调，发包人直接发包的项目以发包人发出的联系单或指令单为准。

2.1.11、其他招标人认为由投标人完成对本项目更为有利的工程。

2.1.12、与发包人、土建、安装承包单位的配合以及其他专业工程施工配合。

2.1.13、本工程主体施工阶段预留孔洞及预埋施工（含所有预埋线管、套管、埋件的制作）由土建、安装承包人负责。承包人承担监督、检查土建预埋、预留，确保符合

如在施工过程中发包人不再实施某个专业工程时，承包人不得向发包人提出任何形式的补偿。承包人需与其他承包人进行配合以保证工程质量进度，同时，承包人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文明措施完成所承包的工程项目。

### 三、合同工期

1、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20天。（具体总工期及各节点要求以主合同为准）  
拟从2015年12月5日，至2017年1月27日竣工完成。

2、节点工期要求：第一期工程（约21.21万平方米建筑面积）必须在2016年12月30日前竣工

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有权确定节点工期，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工程需要对上述工期作出相应调整，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并不提出任何形式的费用索赔或补偿。

3、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不得延误。如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节点施工任务，发包人有权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的部分工程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施工费用按实际发生计算，发包人直接在承包人合同价款中扣除相应金额并支付予第三方，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即使承包人承担为此而增加的费用，也不能免除其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和应履行的任何义务。

本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深化设计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时间。

### 四、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工程施工质量一次验收合格，并获得“湛江市优良样板工程”（按照30%单体楼创优）“湛江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程”或以上等级奖项。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按照“湛江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程”实施。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额=施工图工程量乘以综合单价；

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壹拾万零壹仟捌佰柒拾柒元柒角贰分，（小写）：11101877.72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22037.55元

（说明：1、施工图工程量：指业主批准的施工图计量出来的实际完成的工程量。2、综合单价：为固定的综合单价）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专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若本合同专用条款有定义的，使用专用条款的定义。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完成并保修本合同，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2月22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传真：

承包人：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文体中心

B栋10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

帐号：44001863201053035403

电话：0755-86630099

传真：0755-86630022

## 4.3、万象天地“2019-2020 年度第一批中国安装之星”

### 中国安装协会文件

安协〔2019〕36号

#### 关于公布2019-2020年度第一批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评选结果的通知

各省、直辖市安装协会（分会）、相关行业建设协会，中国安装协会（会员单位）地区联络组，各入选工程的承、参建单位：

2019-2020 年度第一批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评选活动已结束。现将评选结果通知你们。第一批入选工程将与第二批入选工程一并表彰，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附件：2019-2020 年度第一批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入选工程名单



2019-2020 年度第一批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入选工程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单位	参建单位
	光伏电站项目 设备安装工程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147	青岛国际会议中心安装工程	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青岛中工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博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8	广东清远连州温泉电站(4×100MW)主厂房建筑安装工程	中建普润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中国水利电力建设工程咨询中南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国水利电力工程总公司
149	盐城南洋机场 T2 航站楼及配套工程安装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50	珠海金湾公院(A10#-B10#)施工总承包安装工程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1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建设工程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52	华润城万象天地一期机电总承包工程	华润建设有限公司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广宇股份有限公司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153	南京地铁四号线一期工程车站设备安装工程 104-C01 站(南艺、二牌、草场门站、龙江站;北江站)南艺、二牌、草场门站区间、南艺、二牌、草场门站“云梯梯站区间)	广东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南京地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 天津泰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154	广西国际医学中心一期(门诊楼)机电安装工程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155	嘉园国际(通风与空调、建筑智能化)安装工程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6	柳州工人医院西院门诊医技综合楼配套安装工程	广西建工集团云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7	南宁江南石化厂项目(地块二)4#号楼(大商业)安装工程	中国建筑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8	广西百色龙滩水电站尾水 2009# 北引电站项目安装工程	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百色西江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广西立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精工东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CRLSZ-CMD-DC02-SG-15032

第二册(共二册)

正本  
ORIGINAL

中国深圳市

华润大涌旧村改造项目

05-02、05-03、05-05、05-06(1)地块

华润城万象天地一期

消防系统分包工程

(裙楼及地下室部分)

合同文件

2016年1月

发包方	: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 利比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总承包方	: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RLSZ-CMD-DC02-SG-15032  
第二册(共二册)

中国深圳市  
华润大涌旧村改造项目  
05-02、05-03、05-05、05-06(1)地块  
华润城万象天地一期  
消防系统分包工程  
(及地下室部分)

文件

2016年 月

分包方 :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材料测量师 : 利比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总承包方: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市**  
**华润大冲旧村改造项目**  
**05-02、05-03、05-05、05-06(1)地块**  
**(华润城万象天地一期)**  
**消防系统分包工程**  
**裙楼及地下室部分**  
**中标通知书**

发包方                   :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总承包方         :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兹有关华润城万象天地项目一期(即华润大冲旧村改造项目 05-02、05-03、05-05、05-06(1)地块)所进行之招投标及随后之议标, 发包方现决定委托分包单位按下列条款负责执行及完成本发展项目所需的裙楼及地下室部分消防系统分包工程(此后简称“本工程”):

1. 合同总价
  - 1.1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陆仟陆佰捌拾叁万贰仟玖佰壹拾肆元玖角贰分(RMB66,832,914.92), 其中包预留暂定款柒佰万元整(RMB7,000,000.00)。
  - 1.2 合同总价的组成明细按分包单位投标文件商务标中单价表之裙楼及地下室部分。
  - 1.3 本分包合同总价已包括了按分包合同条件、总承包合同条件(与分包单位有关者)、分包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完成本分包工程的所有费用, 除按本合同另有规定外, 不会因人工、材料、税率、费率或货币汇率等之升降而调整。单价表内各项目的工程量, 及任何分包单位在回标时提供的数量清单或数量说明及提交的报价单内的数量, 均不是本分包合同的一部份, 其准确与否的风险归分包单位, 分包合同总价维持不变。

分包合同图纸或工料规范所表示或说明的工程项目, 若未有在单价表内显示, 则有关的费用当作已包括在分包单位已有报价的价款内。

1. 合同总价 (续)

1.3 (续)

分包单位在单价表内为各项目填报的单价及款项,包括了运送到工地、卸货、储存、起吊、放下、安放装配固定的人工、材料切割及损耗、退还包装、机械工具的使用、管理、风险、开办费、经营费、利润、税项、关税及本分包工程满意地按时完成的所有其他事项及费用。

本分包工程合同总价中已包含机电总承包方向本分包单位收取本分包工程施工时、单体调试、整体验收调试三个阶段的水电费。

2. 工期

2.1 本合同的工期:开工日期以发包方指令为准。分包单位须配合总承包工程的工期、总承包方的施工进度及总承包方的安排下执行及完成本工程,以保证总承包工程能在预定的竣工日前完成承包范围的工作,获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并取得相关证书。

2.2 分包单位在收到发包方的书面中标通知后必须于 7 天内按合同工料规范技术要求规定展开相应工作。

3. 工程款付款安排

3.1 本合同不设任何预付款。

3.2 付款申请时间为:从开工日起计 30 日历天申请第一次工程进度款,以后每间隔 30 日历天申请一次工程进度款。

3.3 中期付款额和保修金及保留金将会按分包合同条件第 11 条和总承包合同条件第 30 条之规定执行,经发包方和总承包方确认后,以商业承兑汇票形式支付给分包单位,分包单位须自行承担收款相关费用(商业承兑汇票期限为六个月,分包单位提前兑付、转让、换开其他支付票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以及在珠海华润银行或发包方指定银行开户、授信所需的费用)。

3.4 中期累计付款金额为:中期付款证书上的估值日期前当期所完成工程估计价值扣除保修金及保留金和发包方累计已支付工程款。

3.5 结算完毕后支付至结算总金额的 95%。

3. 工程款付款安排 (续)

- 3.6 本分包工程发包方采用商业承兑汇票形式支付工程款。但发包方有权选择采用支票、付汇等即时付款方式支付工程款。若采用即时付款的支付方式，其对应的收款金额应按费率 3.5%予以扣减，下浮后的金额作为最终的结算金额。

4. 工期延误之赔偿和提前完工之奖励

- 4.1 根据分包合同条件 8(a)及总承包合同条件 22 所述之节点工期及总工期赔偿额计算细则及合同条件附录所述之总工期延误赔偿额按每天人民币贰拾万元整(RMB200,000.00)计取,不足一天亦按一天计。
- 4.2 若分包单位原因未能按期完成或分段完成分包工程,须补偿总承包方因分包单位上述延误而蒙受损失之款项,分包单位需按总工期延误赔偿额每天人民币贰拾万元整(RMB200,000.00),向总承包方承担工期延误之赔偿责任。
- 4.3 工期延误之赔偿不设限额。

5. 合同文件

- 5.1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为了解释的目的,文件的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a) 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及附件
  - (c) 议标过程中之来往文件
  - (d) 投标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
  - (f) 分包合同条件
  - (g) 总承包合同条件
  - (h) 工料规范,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i) 合同图纸
  - (j) 工程量计算规则
  - (k) 单价表
  - (l) 合同附件
  - (m) 投标须知

## 5. 合同文件（续）

### 5.1（续）

进一步规定如下：

- a、 本函件附件（一）所列之议标来往文件清单之间在解释上若有任何差异或矛盾以日期较后发出之文件优先解释本合同真正之含意，若附件所列之议标来往文件清单与本中标通知书的内容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以本中标通知书的内容为准。
- b、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合同条件、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单价表、合同附件、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

5.2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所有单位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此外，分包单位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作为分包单位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对分包单位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分包单位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3 合同文件内所述“华润大冲村改造项目（华润城项目万象天地一期）（05-01、05-02、05-03、05-05、05-06）地块”、“华润城项目万象天地一期机电总承包工程”等同于“华润大冲旧村改造项目05-01、05-02、05-03、05-05、05-06（1）地块华润城万象天地一期机电总承包工程”，“7A标段”等同于“A标段”，“7B段”等同于“B段”。

6. 履约保证书

分包单位将严格按合同文件内的样本提供总承包方认可之履约保函，保证金额为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取千元以上之整数），即人民币陆佰陆拾捌万叁仟元整（RMB6,683,000.00），分包单位亦需保证履约保证书之格式和金额满足政府之规定。

如分包单位未能提交上述履约保证书或所提交的履约保证书不符合指定格式时，总承包方有权在应支付或将支付予分包单位的款项内暂扣前述保证金额，直至分包单位提交经总承包批准后的履约保证书，或总承包方证明本工程已实际完工后（以较先发生为准）时才发放该等暂扣金额。

7 其它补充说明

- 7.1 分包单位承诺于收到变更指令后立即组织实施，不会以工程变更费用未确定为理由而拒绝或延误实施。工程变更费将严格按合同条件有关的规定计价。
- 7.2 施工方案的调整不构成调整合同总价及工期延长的理由。
- 7.3 分包单位有责任在施工过程中协同监理组织资料、文档等的整理工作，向总承包方项目经理及档案管理人员通报并接受不定期检查。分包单位亦有责任在竣工时协助监理组织竣工资料的整理、检查、汇总、上交档案馆、办理档案验收等工作，并承担或组织竣工图纸的绘制、检查及与总承包方的沟通、协调等工作；并对竣工资料和图纸的完整性负责。
- 7.4 分包单位施工期间，如出现违反国家和政府规定之行为，总承包方除有权对分包单位进行罚款外，并就该等行为对发包方造成的负面影响保留索赔权利。
- 7.5 按合同工料规范基本要求第 14 条规定，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除一号单价表和暂定款以外其余单价表汇总的 1% 计算。中期付款按该投标价计算，待工程完工后再统一按除一号单价表和暂定款以外其余单价表结算汇总价计算。

7 其它补充说明(续)

- 7.6 关于招标问卷(商务/2)询问第5条,分包单位之回复对界面进行的澄清仅供参考,最终按招标问卷(商务/2)询问第5条所述、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发包方认定为准,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
- 7.7 分包单位所有在投标期间提出与招标文件内容不符的要求,除非得到发包方的书面确认,否则一律无条件撤消。
- 7.8 承包方回标时及在议标过程中提供的技术标部份,包括工程进度计划表、施工方案和施工组织设计等技术资料只被视为供参考之用,不构成本合同之一部分,而所有此等及有关之资料均需按本合同的要求重新提交供发包方正式审批认可。

8 附件

本中标通知书包括以下附件,均构成本中标通知书之一部分:

(1) 附件 - 招标来往文件清单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如贵司同意本函内容,请尽快签字及盖章并送回两份予我司,以确认接纳全部内容。

当分包单位签署本中标通知书的后,本中标通知书之全部内容对发包方、总承包方和分包单位三方均具有约束力,直至正式的合同文件由总承包方和分包单位签署。正式合同文件之内容与本中标通知书(连附件)及标函的内容相同,除非得到发包方、总承包方及分包单位三方书面同意,三方按本中标通知书所述之义务、工作和责任将维持不变。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  
(或法人授权  
委托人)



日 期: \_\_\_\_\_

法人代表签字:  
(或法人授权  
委托人)



日 期: \_\_\_\_\_

## 分包合同书

订于二零\_\_年\_\_月\_\_日，由华润建筑有限公司（注册办事处地址为）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4层407室（此后称为“机电总  
承包方”）

与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办事处地址为）  
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文体中心202号(B栋)十楼1000号（此后称为“分包单  
位”）

双方共同签订。

兹发包方欲委托分包单位执行及完成名为“中国深圳市华润城万象  
天地一期”消防系统分包工程（裙楼及地下室部分）（此后称为“本工  
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大涌村内，深南路、科发路、铜鼓路和东侧规划  
用地合围区域。

机电总承包方已向分包单位提供了分包合同绘述全部招标图纸及工料规范。

分包单位已向机电总承包方填报一份全部项目的单价或价款齐全之价款表  
（此后称为“单价表”）。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上述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另由机电总承包方与分  
包单位签署；而分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总价。

本合同文件内除技术要求中明确的土建总承包人外，其他部分所述的总承包  
即为机电总承包。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分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  
绘述的工程。

中国深圳市华润大涌旧村改造项目  
05-02、05-03、05-05、05-06(1)地块  
（华润城万象天地一期）  
消防系统分包工程  
图：/6879.5.1

2. 机电总承包方将支付予分包单位人民币陆仟陆佰捌拾叁万贰仟玖佰壹拾肆元玖角贰分 (RMB66,832,914.92) (此后称为“合同总价”)或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合同总价中包含暂定款柒佰万元整 (RMB7,000,000.00)。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a) 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议标过程中之来往文件
  - (d) 投标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
  - (f) 分包合同条件
  - (g) 总包合同条件
  - (h) 工料规范,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i) 合同图纸
  - (j) 工程量计算规则
  - (k) 单价表
  - (l) 合同附件
  - (m) 投标须知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所有单位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此外,分包单位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但是作为分包单位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对分包单位具有约束力,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且标准、规格、要求不高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亦不会因此而减免包方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分包合同书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机电总承包方

法人签署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曹世锋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见证人签署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分包单位

法人签署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_\_\_\_\_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见证人签署 杨林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中国深圳市华润大涌旧村改造项目  
05-02、05-03、05-05、05-06(1)地块  
(华润城万象天地一期)  
消防系统分包工程  
H:/6879.5.1



深圳市公安局消防监督管理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公消验字〔2017〕第 0331 号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的规定，我局对你单位申报的 5 栋、6 栋及 7 栋（消防设计审核编号 9 栋）局部（RS-6 轴至 RS-16 轴区域）建设工程进行了消防验收（受理凭证号为：深公消验凭字〔2017〕第 0288 号）。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大冲村，西临铜鼓路，东临大冲三路，北临科发路，南临深南大道，主体建筑取得我局审核行政许可（深公消审〔2015〕第 0370 号、深公消审〔2015〕第 0842 号和深公消审〔2016〕第 0307 号）。项目建筑占地面积 36793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788370.86 m<sup>2</sup>，地块南低北高，项目分为南、北二个地块，由地下室和 6 栋单体建筑（编号为：1、2、3、5、6、7 栋）组成。1、2、3、5、6 栋在北区，7 栋在南区，整体建筑功能为商业、办公和公寓（公寓使用功能为住宅）。地下室分南北两区，由地下 3 层（含地下一层夹层）、一层半地下室组成，其中地下二层、三层为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一层南区为商业、北区为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一层夹层在北区局部用途为车库，半地下室南区为商业（可直通深南大道）、北区为车库及设备用房。

根据提交的局部验收说明，此次申报验收范围：5 栋、6 栋及 7 栋局部（RS-6 轴至 RS-16 轴区域），具体范围见竣工建筑平面图。其中，5 栋建筑面积 2190.8 m<sup>2</sup>，6 栋建筑面积 4892.4 m<sup>2</sup>，均为 1-3 层，建筑耐火等级均为一级，建筑高度均为 16.1 米；7 栋（原 9 栋）商业为 RS-6 轴至 RS-16 轴区域的一至三层，建筑耐火等级为一级，建筑高度 17.1 米，建筑面积 15452 m<sup>2</sup>。

根据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判定规则》和《建

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深圳市公安局消防监督管理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公消验字〔2017〕第 0331 号

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深公消审[2015]第 0370 号、深公消审[2015]第 0842 号、深公消审[2016]第 0307 号、深公消审字〔2017〕第 0285 号),经资料审查、现场抽样检查和功能测试,意见如下:

一、综合评定该工程消防复验收合格。

二、本工程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应依法申请消防安全检查。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三、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和消防验收。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深圳市公安局消防监督管理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公消验字〔2017〕第 0599 号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的规定，我局对你单位申报的华润城华润置地大厦的 2 栋裙楼、7 栋（消防设计审核许可的编号为 9 栋）B1 至七层商业区域建设工程进行了消防复验收（受理凭证号为：深公消验凭字〔2017〕第 0558 号）。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大冲村，西临铜鼓路，东临大冲三路，北临科发路，南临深南大道，主体建筑取得我局审核行政许可（深公消审〔2015〕第 0370 号、深公消审〔2015〕第 0842 号和深公消审〔2016〕第 0307 号）。项目建筑占地面积 36793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788370.86 m<sup>2</sup>，地块南低北高，项目分为南、北二个地块，由地下室和 6 栋单体建筑（编号为：1、2、3、5、6、7 栋）组成。1、2、3、5、6 栋在北区，7 栋在南区，整体建筑功能为商业、办公和公寓（公寓使用功能为住宅）。地下室分南北两区，由地下 3 层（含地下一层夹层）、一层半地下室组成，其中地下二层、三层为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一层南区为商业、北区为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一层夹层在北区局部用途为车库，半地下室南区为商业（可直通深南大道）、北区为车库及设备用房。根据提交的局部验收说明，此次申报复验收范围：2 栋裙楼、7 栋（消防设计审核许可的编号为 9 栋）B1 至七层商业区域（不含 RS-6 轴至 RS-16 轴的一至三层区域），其中 2 栋裙楼 4 层建筑高度 17.45m，建筑面积 7637.7 m<sup>2</sup>；7 栋（原编号 9 栋）B1 至七层的商业区域，建筑面积 170411.89 m<sup>2</sup>；装修验收范围为“深公消审字〔2017〕第 0285 号”对应的商业公共区（不含商铺和后勤走道）；设计耐火等级为一级，属一类高层综合楼；主要消防设施：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及防排烟系统。

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深圳市公安局消防监督管理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公消验字〔2017〕第 0599 号

本次复验收内容为复查“深公消验字〔2017〕第 0555 号”文中存在的问题，根据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判定规则》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深公消审〔2015〕第 0370 号、深公消审〔2015〕第 0842 号、深公消审〔2016〕第 0307 号、深公消审字〔2017〕第 0285 号），经资料审查、现场抽样检查和功能测试，意见如下：

一、综合评定该工程消防验收合格。

二、本工程属公众聚集场所，开业前应依法申请消防安全检查。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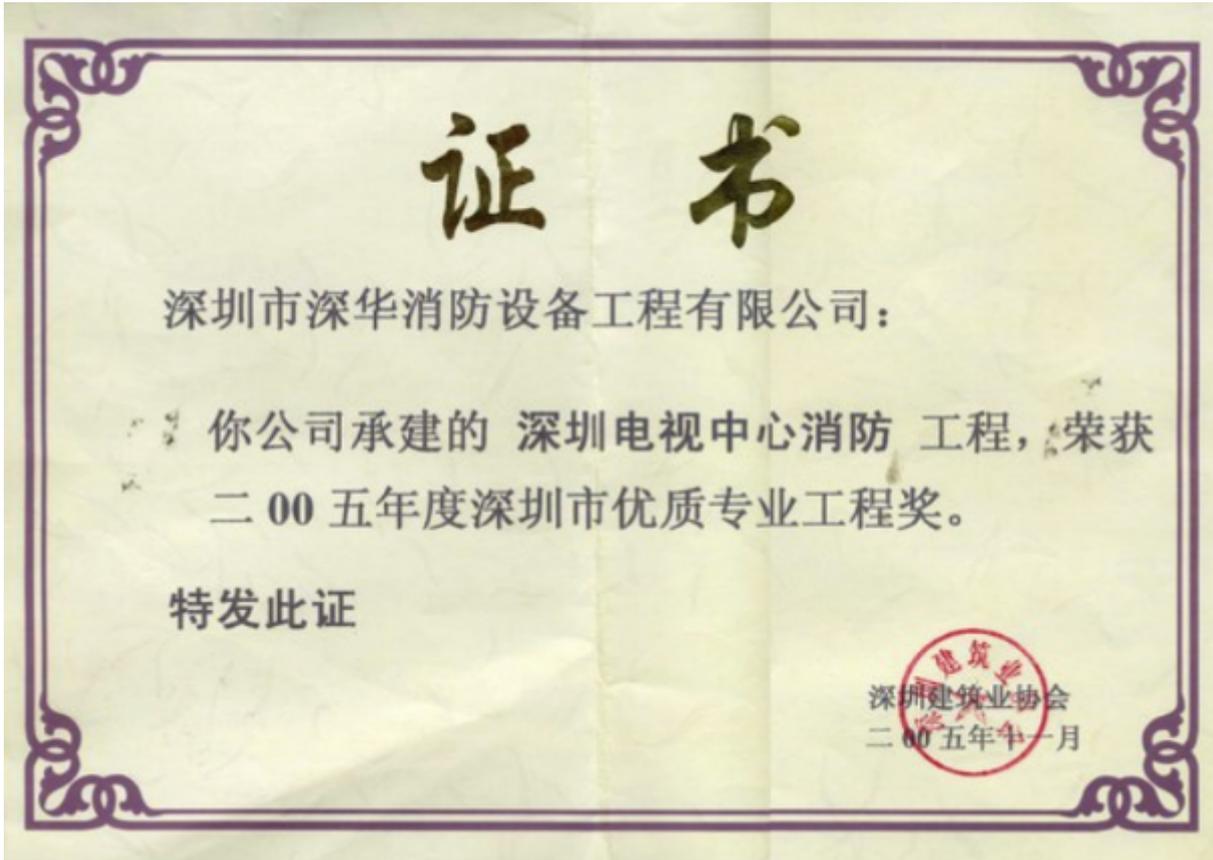
三、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和消防验收。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九日



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4.4、深圳电视中心消防工程-深圳市优质专业工程奖奖状



#### 4.5、建安大厦项目



5.1

26

26-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5006114274

#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建安大厦—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片区深南大道北侧区

承 包 人: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009 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

分包人(全称): 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鉴于承包人 2011 年 10 月 28 日与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发包人”)签订了 建安大厦 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合同(简称“总包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与分包人就上述工程的施工分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建安大厦-消防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片区深南大道北侧区

分包工程范围: 消防电工程、气体灭火消防工程、应急照明工程、地上消防水工程及地下室消防工程

### 二、分包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玖佰玖拾叁万柒仟捌佰壹拾柒元捌角玖分(含税)

(小写): ¥9937817.89 元(含税)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90000.00 元)

### 三、工期

开工日期: 执行总包合同约定并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的要求

完工日期: 执行总包合同约定并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的要求

或,竣工日期: /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本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分包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分包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14年 08月 5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三路竹盛花园 14 栋二楼  
合同自承包人和分包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十、备案

本分包合同及补充协议自生效后 15 天内报深圳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三路竹盛花园 14 栋二楼

法定代表人: 杨定远

或授权代表人: 曹世锋

电话: 83159006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账号: 8012100002040

邮政编码: 518025

集团监督投诉联系方式

法人代表: 杨定远

办公电话: 83159006

手机号码: 13923468666

电子邮箱: 8012100002040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账号: 8012100002040

邮政编码: 518025

集团监督投诉联系方式

法人代表: 杨定远

办公电话: 83159006

手机号码: 13923468666

电子邮箱: 8012100002040

分包人(公章): 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井社区沙井大道 202 号 10 楼

法定代表人: 曹世锋

或授权代表人: 曹世锋

电话: 13823335655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东海支行

账号: 44001234567890123456

邮政编码: 518100

集团监督投诉联系方式

法人代表: 曹世锋

办公电话: 13823335655

手机号码: 13823335655

电子邮箱: 13823335655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东海支行

账号: 44001234567890123456

邮政编码: 518100

集团监督投诉联系方式

法人代表: 曹世锋

办公电话: 13823335655

手机号码: 13823335655

电子邮箱: 13823335655

甲方支付的工程款必须付至乙方指定的  
开户行: 平安银行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账号: 8012100002040  
否则, 惹乙方不作任何承认。

集团监督投诉联系方式  
法人代表: 杨定远  
办公电话: 83159006  
手机号码: 13923468666  
电子邮箱: 8012100002040



4.6、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



退  
(系统无修改信息)

509710164083

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  
临时水电安装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XNF-劳务-茅台展演-2016-0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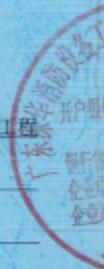
分包工程名称: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临时水电安装工程

承包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经理部

分包人: 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经理部会议室

签订时间: 2016 年 2 月 10 日



## 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XNF-劳务-茅台展演-2016-0005

工程承包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经理部 (以下简称承包人或甲方)

劳务分包人: 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分包人或乙方)

签约地点: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

签约时间: 2016 年 2 月 10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临时水电安装工程;

1.2 劳务作业地点: 仁怀市茅台镇西山上坪村;

1.3 劳务分包内容:

- 1) 临时消防管安装及拆除工程。
- 2) 项目部办公区、生活区以及分包队伍办公区、工人生活区临时水电安装、检修检查、拆除工程。
- 3) 施工现场临时水电安装、检修检查、拆除工程。
- 4) 工字钢加工制作、安装、拆除工程。
- 5) 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铁皮围挡以及钢筋加工棚加工制作、安装和拆除工程。

提供分包工作内容:

1.3.1 临时用电从电源变压器至三级配电箱, 并负责三级配电箱下口(含三级箱)以上全部用电设备和线路的安装、检修检查、中间拆改及竣工后拆除, 负责施工现场所有施工照明及用电设备接电(不含其它专业分包队伍自带用电设备及线路);

1.3.2 临时用水的安装、检修检查、中间拆改及竣工后拆除; 负责施工现场所有积水排放;

1.3.3 电工自身携带小型电工工具(如螺丝刀、电笔、万用表、夹钳、活动扳手等);

1.3.4 配合项目进行安全大检查以及各项检查活动的相关资料的提供和完善;

1.3.5 为完成本工程所采取的一切技术措施;

1.3.6 临电的管理、安装及维护符合临电安装规范(JGJ46-2010)要求;

1.3.7 服从承包人水电管理人员指令安排;

1.3.8 大型设备(塔吊、提升机、外架等)防雷接地安装及接地电阻的测试记录;

1.3.9 临时用电安全要求;

1.3.10 临时用电的资料的工作及资料的归纳整理;

1.3.11 施工现场及办公区、宿舍区临时消防栓、灭火器的安装、管理、检修、拆除。

1.4 分包方式：劳务清包。

结算方式：

1) 劳务清包，按照施工面积(占地面积)进行计算，正常施工范围内发生的施工用电系统人工费(含安装、维护、检修、拆改，临时水电维护和检修包括办公区和生活区)均采用包干单价为2.65元/平方米(包括从2016年2月10日到2016年5月10日的所有的临时配电人工费)，延期维护及拆除费用按每月伍万元包干计算，乙方每天至少安排柒名专业电工，如现场未配备此人数，按此费用折算扣减，以实际人数作为结算依据。

2) 办公区和生活区水电安装及拆除，施工现场供水、消防系统安装及拆除，施工围挡、工字钢加工制作及安装、拆除，钢筋加工棚加工制作和安装拆除等执行综合单价，加工主材均由承包人自行采购，此部分材料价格不计入结算，加工机具及辅材由分包人自行提供。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第2条 分包工作期限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90天。

2.2 开始工作日期：2016年2月10日，结束工作日期：2016年5月10日。劳务分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施工，确保工程承包人总工期目标的实现。因劳务分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程承包人损失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负担；非劳务分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2.3 详细施工进度计划(含节点计划)，甲方应根据发包人总工期及分项工期要求另文下达，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2.4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发包人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索赔。

第3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

3.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蔡利兵，职务：项目经理，负责本工程安全质量监察，进度及质量控制、检查及其它事项，负责审批结算资料等文件，签发或发布相关指令。

3.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王树明，身份证号：210124197710061615，负责本合同工作内容组织实施，处理施工中的结算、材料领用、签订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往来文件，结算领取工程款等相关事宜。

3.3 双方约定：甲方出具并经甲方审核程序及工地代表亲笔签字并加盖甲方项目部公章的结算单，作为施工期间和最终结算、付款的唯一依据，除此之外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资料，都不得作为结算、付款依据。甲方其他人员的任何签字、签认都不具有该事项最终确认的效力。乙方如持有此类文件，甲方不予认可。

第4条 合同价款

4.1 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1723459.78元(大写：壹佰柒拾贰万叁仟肆佰伍拾玖圆柒角捌分元人民币)。

4.2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4.2.1 本合同为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合同。工程数量增减不调整合同单价，单价一次包死，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本合同单价。

4.2.2 清单中的单价为相应工程劳务作业计价细目下全部作业的综合单价，包含了除合同约定由甲方提供的工、料、机外乙方完成合同规定工程劳务内容而发生的全部税费和可能发生的包括雨季、干旱、高温、地亩、拆迁、停电、停水、临时特料、施工配合、二次或多次材料及设备转运、材料涨价、机具设备涨价、人工费涨价、水电费涨价、因测量复核而临时停工、因工程承包人、监理工程师、发包人、国家及地方有关部门检查而临时停工等所有因素可能引起的一切风险。

合同价格除包含完成合同规定分包内容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外，还包含施工队伍调遣、职工（人身）事故险、未单独计列的生产生活用临时设施等为了本工程的顺利实施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4.2.3 本合同单价中含有关税费。

#### 第5条 计量、结算与支付

##### 5.1 计量与结算

5.1.1 工程数量：详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附件一中所列工程数量为暂定数量，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结算时按实际完成且经监理工程师签认并经发包人（业主）认可（或审计）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加工主材均由承包人自行采购，此部分材料价格不计入结算。加工机具及辅材由分包人自行提供。工程量清单的任何错误和遗漏，不能免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的义务和按图纸、规范履行合同的义务。乙方承诺：甲方有权根据施工需要调整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项目和施工数量，乙方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5.1.2 本合同执行甲方的验工计价程序及规定，该验工计价程序及规定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之一。

5.1.3 本合同实行按月计量，乙方在每次计量前应填报已完合格工程数量清单，甲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核实。

5.1.4 甲方计量前应通知乙方，乙方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甲方不按约定时间通知乙方，致使乙方未能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无效。乙方收到通知后不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有效，作为合同价款支付的依据。

5.1.5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或其所提交的报告不符合甲方要求且未做整改的，甲方不予计量。对乙方未经甲方认可、超出技术交底（或变更设计）、合同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甲方不予计量。

5.1.6 甲方只对乙方委托代理人结算，并以合同协议单价和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准，乙方出具的其它各种票据，甲方一律不予认可。对乙方合同款已包含，而实际由甲方提供或承担的费用应扣除，同时须按合同文件约定扣除超耗材料、返工材料机械费用、违约金、有关处罚等费用。

5.1.7 分包人应承担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如发生合同外的其它零星用工，工日单价为大工280元/工日，小工150元/工日。

##### 5.2 支付

5.2.1 本合同不支付预付款，乙方必须具备满足本工程的流动资金。

5.2.2 合同结算款在收到发包人付款后一律通过开户银行转账支付，未办理结算的不支付合同价款。

(5) 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6) 施工范围内的施工图。

18.7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副本 叁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叁 份。

18.8 本合同于 2016 年 2 月 10 日签订于 仁怀市茅台镇西山上坪村。

第 19 条 其他约定

附件一 《工程量清单》

附件二 《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

附件三 《甲方供应机具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附件四 《乙方投入机具一览表》

附件五:《环境保护协议书》

附件六:《职业安全健康协议书》

附件七:《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综合治理管理办法》

附件八:《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九:《消防安全协议书》

附件十:乙方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资质等级、安全生产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经公证的法人授权委托书等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附件十一:合同规定的其他附件

工程承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劳务分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王树刚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以下无正文

# 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 水电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5099/2016/2083

合同编号：(XNF—专业—茅台展演—2016—007 号)

工程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项目经理部  
(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分包人：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签约地点：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

签约时间：2016 年 3 月 12 日

##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XNF—专业—茅台展演—2016— 007 号

工程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经理部（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分包人：广东深华消防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签约地点：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部

签约时间：2016 年 3 月 12 日

根据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承包人与发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 分包工程名称：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项目水电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仁怀市茅台镇西山上坪村；

3.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内容包括：分包范围内设计图纸、合同所明示、暗示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完成本工程的给排水、电气、室外（水电、给水、污水、雨水、强电、弱电）工程所有施工图内容的全部工作和措施工作本工程设计图纸的全部给排水、电气、泛光照明、室外（消防、给水、污水、雨水、强电、弱电）施工图纸所示范围内承包人承建范围内的所有安装工作内容及材料、设备（配电箱、电缆除外）的采购、制作、运输、施工、竣工验收和保修等全部工作。

内容包括：分包范围内设计图纸、合同所明示、暗示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茅台镇国酒文化主题展演施工图纸范围：展馆、综合楼、上下索道站给排水、电气、室外（消防、给水、污水、雨水、强电、弱电）的管道桥架安装。管道以及支架刷漆，卫生洁具安装，电缆穿线以及灯具安装，泛光照明安装、开关插座安装，虹吸雨水管道以及

虹吸雨水斗安装、配电箱安装、室外管沟中排水室外管和雨水室外管的安装以及以上各工序的管道试压以及系统调试和验收工作，图纸变更、施工洽商；

2.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架子搭拆、赶工等；

3. 暂估价主材如由分包人采购执行《2004版贵州省五部计价定额》及黔建建通 2011 (564号)人工费调整文件、仁府专议(2012)41号文件(若在施工过程中出台有新文件，按仁怀市政府研究确定的新文件执行)。

分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现场文明施工等的专业分包。

4. 分包工程数量：(具体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为合同数量，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实际结算数量以设计图纸和技术交底为基础，并以乙方实际完成、依据《工程量清单》中的计量规则由甲方工程技术人员收方、技术负责人审核签认、预算合同人员复核、监理和业主认可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工程量清单的任何错误和遗漏，不能免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的义务和按图纸、规范履行合同的责任。乙方承诺：甲方有权根据施工需要调整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项目和施工数量，乙方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 第二条 分包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陆万肆仟玖佰贰拾伍圆玖角肆分元，小写2364925.94元。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估算价格，最终结算以《工程量清单》(附件一)所列细目的单价和施工图范围内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

2. 分项单价：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单价是按总包合同质量标准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综合单价，除《工程量清单》中注明的以外各项目合同单价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各项目需要的劳务、机械、小型机具、材料及配件(本合同约定由甲方无偿供应和无偿提供使用的除外)、水电气、安装、缺陷修复、利润、税金、环保、调遣(进出场)、临时工程的建设与拆除、治安管理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工程量清单》(附件1)中有标价的单价均已包含材料费(暂估价主材另计)、管理费、措施费、利润、税金、材料检验试验费、水电费(临时水、电施行统一管理，收取管理费用为分包人结算价的0.5%，施工水费、电费用按分包人结算价的1.5%，已包含在分

包人单价中,从结算中扣除)等一切费用;深化设计、竣工资料编制所发生的费用;以上单价中包含质量5%、安全2%、工期2%、文明施工2%的费用,与之相关的一切责任及后果,均由分包方自行承担和解决,以上单价另含5%质保金及税金等费用,分包方必须承担保修责任。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单价不作任何调整。因工程变更设计的新增项目应比照附件一《工程量清单》中相类似项目的单价水平确定分包合同单价(或以最终业主批复单价的/ %作为分包单价)。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78 天。

2. 合同开工日期: 2016 年 3 月 12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16 年 5 月 30 日

3. 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甲方将根据业主总工期及分项工期要求另文下达,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4. 本合同中对于工程工期暂无法确定时,开竣工时间以甲方施工计划安排为准。

5. 为保证工期,乙方须按附件二《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机械设备表》中所列项目组织机械进场,并于 2016 年 3 月 13 日前全部到位,进场前双方必须办理检验手续。

6.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施工,确保甲方总工期目标的实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甲方损失的费用由乙方负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如因业主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索赔。

7. 确因甲方原因使乙方承担的工程不能及时开工超过三个月时,甲方可对乙方大型机械停滞费中超过三个月的部分以双方签证为依据予以补偿,其它原因给乙方造成的人员、机械误工损失(包括不超过三个月的机械停滞费)等风险已计入工程量清单的各项单价中,甲方不再补偿。如因业主原因造成上述停工窝工的,若业主给甲方予以相应赔偿的,甲方可对乙方作相应补偿。

8. 若乙方严重影响甲方施工进度超过28天的,甲方有权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并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退场通知书后3日内退场完毕。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责任及甲方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费用以及甲方所接受的罚金、索赔等费用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扣留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 附件三：《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人员表》；
- 附件四：《甲方提供材料清单》。
- 附件五：《施工安全生产协议》
- 附件六：《环境保护责任书》
- 附件七：《职业健康安全文明施工责任书》
- 附件八：《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 附件九：《施工质量奖惩协议》
- 附件十：《物资使用管理协议》
- 附件十一：《治安水电责任书》
- 附件十二：《后勤管理协议》
- 附件十三：《廉政协议》
- 附件十四：《质量管理违约条例》
- 附件十五：《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十六：《技术质量附加条款》
- 附件十七：《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综合治理条例》

以下无正文

工程承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agent.*

工程分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Red square seal with the name '曹世锋' (Cao Shifeng).*

#### 4.7、“十大消防工程企业”荣誉称号



#### 4.8、全国消防机电行业质量领先品牌证书



#### 4.9、中国消防协会科学技术创新奖



#### 4.10、宝安国际机场卫星厅



## 4.11、汉京金融中心



#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China Association of Construction Enterprise Management  
国家AAAAA级协会

首页 协会概况 行业动态 党建工作 会员中心 政策法规 专家智库 协会刊物 系统平台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首页 > 通知公告 > 详情

## 关于公布2022-2023年度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奖入选工程名单的通知

来源：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时间：2023-01-07 点击：29962 分享到：

### 关于公布2022-2023年度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奖入选工程名单的通知

中施企协字〔2023〕1号

各关联协会，有关单位：

依据《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2022～2023年度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奖评审工作已经结束。现将入选工程名单予以公布。

附件：2022～2023年度第一批国家优质工程奖入选工程名单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 151、汉京金融中心

46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兰斯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及设计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汉京金融中心  
荣获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公司领导兼项目总指挥: 阙师培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 4.12、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



## 第五章、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刘毅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14 2015289 67	机电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刘春敬	工程师	工程师	初级	94005	机电工程
3	安全负责人	宋凯文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粤建安 C3 (2018) 0002578	建筑工程
4	安全员	文斌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粤建安 C3 (2012) 0005837	建筑工程
5	质量负责人	黎京成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0 8944170 03587	设备安装
6	施工员	阙师培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0 3944170 01619	设备安装
7	劳资专员	闵凯韶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611 4944160 06127	建筑工程

注 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

注 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缴纳情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退休人员不得作为参加本项目的人员。

5.1、项目经理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28日  
2026年03月2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毅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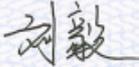
出生日期: 1971年08月2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528967

聘用企业: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04-15至2025-04-14)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3-12-06至2026-12-05)



  个人签名: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4.9.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 2020年12月25日

姓名 刘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年8月29日  
住址 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温泉  
银泉大道516号1栋2单元  
11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4223011971082912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咸宁市公安局温泉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4.02-长期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毅

社保电脑号：806265796

身份证号码：4223011971082912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1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11	701022	6000.0	78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2.32	6.6
2020	12	701022	6000.0	78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2.32	6.6
2021	01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2.32	6.6
2021	02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3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4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5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6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7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69.72	23.2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8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69.72	23.2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9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69.72	23.2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10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69.72	23.2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11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69.72	23.2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12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69.72	23.2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2	01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69.72	23.24	1	6000	27.0	6000	9.45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69.72	23.24	1	6000	27.0	6000	9.45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69.72	23.24	1	6000	27.0	6000	1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58.1	23.24	1	6000	27.0	6000	1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58.1	23.24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1620	58.1	23.24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64.82	25.93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64.82	25.93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64.82	25.93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77.78	25.93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77.78	25.93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77.78	25.93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77.78	25.93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77.78	25.93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77.78	25.93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77.78	25.93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77.78	25.93	1	6000	30.0	6000	16.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1022	6000.0	840.0	480.0	2	12964	77.78	25.93	1	6000	30.0	6000	16.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1022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1022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1022	4000.0	560.0	320.0	2	12964	77.78	25.93	1	4000	20.0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1022	4000.0	560.0	32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1022	4000.0	560.0	32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1022	4000.0	560.0	32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1022	4000.0	56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2	701022	4000.0	56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3	701022	4000.0	56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1022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1022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1022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1022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1022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1022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35400.0	20160.0			3590.36	1221.43			1325.28			167.88	490.84	334.32	

备注：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4)0023209

姓名:刘毅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1年08月29日

企业名称: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5年01月01日

有效期:2022年11月23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05年01月01日



# 毕业证书



刘毅同志，湖北省(市、  
自治区)咸宁县(市)人，参加  
电气工程专业本科考试，  
于一九九九年六月全部课程成  
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证书登记第 990607615 号



姓名: 刘毅  
性别: 男  
证书编号: B0002011321648  
发证日期: 2011.11.09

出生年月: 1971.08  
专业名称: 机电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11.10.30  
批准单位: 黄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批准文号: 黄人社职审[2011]49号  
评审组织: 黄石市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5.2、技术负责人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7月16日  
- 2026年01月12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春敬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04月1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425941

聘用企业: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7-12至2027-07-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刘春敬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7.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7月18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5)0001061

姓 名:刘春敬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1年04月17日

企业名称: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5年02月27日

有效 期:2023年12月11日 至 2027年02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11日



#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评审时间 94.12.

评审单位



证书编号 94005

发证时间 94.12.

发证单位



(印章)

姓名 刘春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年4月17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  
大道7002号浩铭财富广场  
B座4A



公民身份号码 4103021971041705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1.18-2033.01.1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春敬

社保电脑号：613907222

身份证号码：410302197104170512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1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6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1.89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102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1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1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1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74083.29	42917.28			44635.32	15517.65			2990.5						1441.1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997dbf29f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5.3、安全负责人证明材料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宋凯文

社保电脑号：641564714

身份证号码：420111199305124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1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5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388	332.18	127.76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6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388	332.18	127.76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7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8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9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10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11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12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2	01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32.26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32.26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32.26	139.44	1	6000	27.0	6000	1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18.32	139.44	1	6000	27.0	6000	1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18.32	139.44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18.32	139.44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6.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6.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2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3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32640.0	17280.0	16594.15	5795.08	1163.28	711.18	807.68	294.72
----	---------	---------	----------	---------	---------	--------	--------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ac2e3b6eb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5.4、安全员证明材料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2)0005837

姓 名: 文斌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1年11月24日

企 业 名 称: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2年06月15日

有 效 期: 2024年03月27日 至 2027年06月1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27日



姓名 文 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11 月 24 日

住址 四川省南充市嘉陵区华兴乡德胜沟村7组5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292119711124389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南充市公安局嘉陵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4.29-2028.04.29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文斌

社保电脑号：618413485

身份证号码：51292119711124389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1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7	09	701022	4250.0	552.5	340.0	1	4488	278.26	89.76	1	4250	21.25	4250	26.78	2130	21.3	10.65
2017	10	701022	4250.0	552.5	340.0	1	4488	278.26	89.76	1	4250	21.25	4250	26.78	2130	21.3	10.65
2017	11	701022	4250.0	552.5	340.0	1	4488	278.26	89.76	1	4250	21.25	4250	26.78	2130	21.3	10.65
2017	12	701022	4250.0	552.5	340.0	1	4488	278.26	89.76	1	4250	21.25	4250	26.78	2130	21.3	10.65
2018	01	701022	4250.0	552.5	340.0	1	4488	278.26	89.76	1	4250	19.13	4250	26.78	2130	21.3	10.65
2018	02	701022	4250.0	552.5	340.0	1	4488	278.26	89.76	1	4250	19.13	4250	26.78	2130	17.04	10.65
2018	03	701022	4250.0	552.5	340.0	1	4488	278.26	89.76	1	4250	19.13	4250	21.42	2130	17.04	10.65
2018	04	701022	4250.0	552.5	340.0	1	4488	278.26	89.76	1	4250	19.13	4250	21.42	2130	17.04	10.65
2018	05	701022	4250.0	552.5	340.0	1	4488	278.26	89.76	1	4250	19.13	4250	21.42	2130	17.04	10.65
2018	06	701022	4250.0	552.5	340.0	1	4488	278.26	89.76	1	4250	19.13	4250	21.42	2130	17.04	10.65
2018	07	701022	5525.0	718.25	442.0	1	5525	342.55	110.5	1	5525	24.86	5525	27.85	2130	17.04	10.65
2018	08	701022	5525.0	718.25	442.0	1	5525	342.55	110.5	1	5525	24.86	5525	27.85	2200	17.6	11.0
2018	09	701022	5525.0	718.25	442.0	1	5525	342.55	110.5	1	5525	24.86	5525	27.85	2200	17.6	11.0
2018	10	701022	5525.0	718.25	442.0	1	5525	342.55	110.5	1	5525	24.86	5525	27.85	2200	17.6	11.0
2018	11	701022	5525.0	718.25	442.0	1	5525	342.55	110.5	1	5525	24.86	5525	27.85	2200	17.6	11.0
2018	12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29.24	2200	12.32	6.6
2019	01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20.47	2200	12.32	6.6
2019	02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20.47	2200	12.32	6.6
2019	03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20.47	2200	12.32	6.6
2019	04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20.47	2200	12.32	6.6
2019	05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14.62	2200	12.32	6.6
2019	06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14.62	2200	12.32	6.6
2019	07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14.62	2200	12.32	6.6
2019	08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14.62	2200	12.32	6.6
2019	09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14.62	2200	12.32	6.6
2019	10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14.62	2200	12.32	6.6
2019	11	701022	5801.0	754.13	464.08	1	5801	301.65	116.02	1	5801	26.1	5801	14.62	2200	12.32	6.6
2019	12	701022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5.54	2200	12.32	6.6
2020	01	701022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5.54	2200	12.32	6.6
2020	02	701022	2200.0	143.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2.77	2200	6.16	6.6
2020	03	701022	2200.0	143.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1.73	2200	6.16	6.6
2020	04	701022	2200.0	143.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1.73	2200	6.16	6.6
2020	05	701022	2200.0	143.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1.73	2200	6.16	6.6
2020	06	701022	2200.0	143.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1.73	2200	6.16	6.6
2020	07	701022	2200.0	286.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47	2200	12.32	6.6
2020	08	701022	2200.0	286.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47	2200	12.32	6.6
2020	10	701022	4000.0	52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3	2200	12.32	6.6
2020	11	701022	4000.0	52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3	2200	12.32	6.6
2020	12	701022	4000.0	52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3	2200	12.32	6.6
2021	01	701022	4000.0	56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3	2200	12.32	6.6
2021	02	701022	4000.0	56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3	2200	15.4	6.6
2021	03	701022	4000.0	56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3	2200	15.4	6.6
2021	04	701022	4000.0	56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3	2200	15.4	6.6
2021	05	701022	4000.0	56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3	2200	15.4	6.6
2021	06	701022	4000.0	560.0	320.0	1	6388	332.18	127.76	1	4000	18.0	4000	6.3	2200	15.4	6.6
2021	07	701022	4000.0	56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3	2200	15.4	6.6
2021	08	701022	4000.0	560.0	320.0	1	6972	362.54	139.44	1	4000	18.0	4000	6.3	2200	15.4	6.6



5.5、质量负责人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710894417003587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黎京成

身份证号：421083198912260419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8月 0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姓名 黎京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2 月 2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  
南七道20号高新技术工业  
村R2栋B5  
公民身份号码 4210831989122604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5.08-2039.05.0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黎京成

社保电脑号：636164258

身份证号码：4210831989122604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1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基数	单位文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2021	04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388	332.18	127.76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5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388	332.18	127.76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6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388	332.18	127.76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7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8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09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10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11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1	12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200	15.4	6.6
2022	01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32.26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32.26	139.44	1	6000	27.0	6000	9.45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32.26	139.44	1	6000	27.0	6000	1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18.32	139.44	1	6000	27.0	6000	1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18.32	139.44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18.32	139.44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30.24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6.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1022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6.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1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2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3	701022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1022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33540.0	17760.0			16926.33	5922.84			1190.28		720.83	623.08		301.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516876179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5.6、施工员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710394417001619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阙师培

身份证号： 35262419711004343X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1 月 17 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上杭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8.02.26-2028.02.26

姓名 阙师培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10 月 4 日

住址 福建省上杭县通贤乡培材  
村塘背13号



公民身份号码 35262419711004343X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阙梓培

社保电脑号：612993721

身份证号码：35262419711004343X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1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701022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16.8	6000	48.0	12.0
2024	07	701022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2.0
2024	08	701022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2.0
2024	09	701022	6000.0	900.0	48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6000	24.0	6000	48.0	2.0
合计			102242.05	62285.2			24790.52	8894.4			3775.16		2978.28	1945.66			898.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516825ae3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1022	单位名称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	------------------------

5.7、劳资专员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611494416006127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闵凯韶

身份证号： 430424198904082344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1 月 25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闵凯韶

社保电脑号：626933889

身份证号码：430424198904082344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10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70102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102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1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102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102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102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64735.75	39639.44			22118.92	7921.3			2670.29		1674.89	2737.33		1456.1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5168259cf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1022	单位名称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	------------------------